

普通股股票代碼:1716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YUNG SHIN PHARM. IND. CO., LTD.

2024年報



中華民國一十四年四月一日

查詢本年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s://www.ysp.com.tw>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簡 志 維
職 稱：發言人
聯 絡 電 話：(02)25450185
電子郵件信箱：investor@yungshingroup.com
代 理 發 言 人：王 怡 云
職 稱：代理發言人
聯 絡 電 話：(02)25450185
電子郵件信箱：investor@yungshingroup.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
地 址：台中市大甲區頂店里中山路一段 1191 號
電 話：(04)26875100 【代表號】
台 中 幼 獅 廠
地 址：台中市大甲區日南里工九路 27 號
台中市大甲區日南里工七路 9 號
電 話：(04)26815181 【代表號】
台 中 幼 獅 二 廠
地 址：台中市大甲區日南里工六路 29 號
電 話：(04)26818209 【代表號】
台 中 幼 獅 三 廠
地 址：台中市大甲區日南里工六路 26 號
台中市大甲區日南里工十路 12 之 1 號
電 話：(04)26818209 【代表號】
生 技 食 品 廠
地 址：台中市大甲區日南里工九路 27 號
台中市大甲區日南里工九路 27 之 1 號
電 話：(04)26815181 【代表號】
台 北 辦 事 處
地 址：台北市松山區民權東路三段 181 號 12 樓
電 話：(02)27187272 【代表號】
高 雄 服 務 中 心
地 址：高雄市鳥松區球場路 73 號
電 話：(07)3701200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股務代理公司：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 2 段 67 號地下一樓
網 址：<https://www.yuanta.com.tw>
電 話：(02)2586585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簽 證 會 計 師：趙敏如、呂莉莉
事 務 所 名 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 5 段 7 號 68 樓
電 話：(02) 81016666
網 址：<https://kpmg.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s://www.ysp.com.tw>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6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6
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8
三、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1
四、更換會計師資訊	41
五、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1
六、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2
七、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2
八、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	42
參、募資情形	43
一、資本及股份	43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	45
三、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5
肆、營運概況	46
一、業務內容	4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9
三、從業員工	51
四、環保支出資訊	51
五、勞資關係	53
六、資通安全管理	55
七、重要契約	59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評估	60
一、財務狀況	60
二、財務績效	60
三、現金流量	6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6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61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61
七、其他重要事項	63
陸、特別記載事項	64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6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6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6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65
附錄一、113 年度關係報告書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113年度營業結果

(一)113年度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隨著全球COVID-19疫情趨緩，醫藥產業逐步恢復至疫情前樣態，但全球局勢接續發生重大的動盪，如俄烏戰爭持續延燒、美國與中國的貿易戰、112年以哈戰爭等衝突狀況，影響全球醫藥產業供應鏈，各國皆意識到藥品及相關原物料的短缺，會影響民生需求。為降低供應鏈不確定性的影響，本公司憑藉多角化及成本管控之營運策略，整合產業鏈上下游資源，聚焦重點產品銷售，提高營運效率降低成本，並同步加速技術開發與商品化，積極開拓國際市場，得以持續保有市場相對優勢。

本公司113年個體營業收入4,974,628仟元，較112年增加241,037仟元，成長5.1%。

(二)預算執行情形：無公開財務預測不適用。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財務收支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金額
營業收入		4,974,628
營業毛利		2,364,086
營業利益		845,979
稅前淨利		860,749
稅後淨利		691,499
稅後每股盈餘(元)		6.35

2. 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

項目		比率
資產報酬率		11.26
股東權益報酬率		17.39
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營業利益	77.76
	稅前淨利	79.11
純益率		13.90
稅後每股盈餘(元)		6.35

(四)研究發展狀況：

1. 113年度國內開發送審合計共11件，其中人用藥品6件、食品5件。
2. 113年度國外登記送審合計共4件，其中人用藥品4件(含美國1件、中國1件、加拿大1件、澳門1件)。
3. 113年度國內領取許可證合計共6張，其中人用藥品4張、食品2張。
4. 113年度國外登記領取許可證合計共4張，其中人用藥品2張(含澳洲1張、香港2張)、動物酵素2張(含日本1張、越南1張)。
5. 113年度國內BE送件共2件。
6. 依各國最新藥典及學術論文報告，持續進行各種原料及成品檢驗方法的制訂及改進工作，以確保最佳品質的永續保證。

二、114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本公司以創新、品質、效率為核心價值，持續提高品質和競爭力，擴大業務範圍和提高市場佔有率。主要經營方針如下：

1. 強調創新：新興疾病及治療需求，如慢性腎病、新抗生素、糖尿病、減重、中樞神經等。
2. 提升品質：重視產品品質和安全，堅持從原材料採購到生產製造和售後服務的全過程控制，確保客戶滿意度和品牌形象。
3. 提高效率：注重流程優化和成本控制，透過技術升級、產品結構調整和流程改善等方式提高效率，降低成本，提高企業競爭力。
4. 擴大業務範圍：開發新市場與擴展現有市場並進，加強國際化戰略布局，提高全球競爭力。
5. 提高市場佔有率：通過品牌建設、產品優化、渠道擴展等方式提高市場佔有率，擴大市場份額，提高綜合實力。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114年度銷售推估，在善加利用現有核心優勢，並加強對市場通路之深度及廣度經營等策略目標下，所擬定預期銷售量如下表：

114年預測銷售量值表		單位：仟元
主要商品	量	值
人用藥品：		
栓劑類 千粒	12,056	43,416
膠囊類 千粒	732,377	1,151,129
顆粒類 公斤	1,478	5,744
注射類 千支	13,028	605,713
軟膏類 公斤	65,572	108,636
散劑類 公斤	4,278	19,069
液劑類 公升	58,113	48,634
錠劑類 千粒	1,475,751	1,778,321
原料藥 公斤	1	14,000
動物用藥：		
散劑類 千斤	80,079	17,403
化粧品：		
液劑類 公升	5,294	13,601
霜劑類 公升	4,129	11,503
面膜類 千片	115	732
其他 千組	96	2,661
食品：		
膠囊類 千粒	61,643	374,825
顆粒類 公斤	2,373	12,480
散劑類 公斤	8,712	34,777
液劑類 公升	465	3,261
錠劑類 千粒	84,801	237,696
其他類	9	6,637

主要商品	量	值
醫療器材：		
醫療器材 千支	74	46,547
代理產品：		
其他類	22,252	270,809
代工產品：		
人用膠囊 千粒	2,753	8,140
人用注射 千支	488	67,854
人用錠劑 千粒	2,503	6,860
動物用藥散劑 千斤	907	164,332
化粧品液劑 公升	10,646	4,999
化粧品霜劑 千克	1,138	2,705
食品膠囊 千粒	45,581	111,596
食品散劑 千克	44,664	95,721
食品液劑 公升	2,080	2,164
食品錠劑 千粒	54,320	136,416
其他：		1,620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1. 加強集團間及供應商之協調，上、中、下游之生產整合，建構及維持符合國際品質之藥品基地，藉由規模經濟、成本降低及策略聯盟之合作模式，維持相對之競爭優勢，並兼具經濟規模之產能。本公司將以組織化之行銷活動規劃、品牌形象，在國內藥品市場扮演領導成長角色。
2. 針對感染性疾病，持續深耕發展抗感染藥物，除早期開發的廣效型抗生素藥物、中期發展侵入性黴菌感染與各類抗病毒藥物(B肝、流感、皰疹等)，近期更朝向需求日增的重症感染領域，推出對抗抗藥性菌種的複方抗生素。
3. 止痛藥物部分推陳出新，除市場知名的「Voren」、「Keto」系列藥品，並已跨足類鴉片藥物與神經痛領域，近期更推出指示藥止痛新品與自費術後止痛針等，提供民眾急性疼痛迫切的解決方案。
4. 慢性病有市場領先的Bokey等暢銷產品，近年推出複方降血壓藥物以及最新推出的DPP-IV降血糖藥第一學名藥，持續擴大慢性病用藥產品線。
5. 在COVID-19疫情後，民眾自我健康管理意識提升，因應民眾關注與追求養生、增加免疫力、視力保健及肌肉關節等保養需求，持續推出市場需求之保健食品，並以藥廠規格嚴格監製、管控品質作為核心價值。同時也藉由高品質的品牌形象號召，引入許多代工生產的機會。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本公司向以『完整的產品線、高品質、合理價格』在市場上為客戶與競爭者所認同。雖『健保用藥使用規範』等非自由市場競爭因素影響市場上之競爭，但本公司在既有穩定基礎下，配合新產品、新劑型研發，仍可保有競爭優勢。永信除了本身體制完整外，產品的品質更是民眾所認同。此外，近年來透過公司及品牌差異化形象之建立，也將使永信持續保有相對之競爭優勢。

(一)加強策略聯盟規劃，透過併購及策略聯盟加速創新，收購具發展潛力的新產品，加強

產學合作，善用研發資源，降低研發成本，增加新產品上市，採取產品多元化組合。

- (二)開發新產品或延長產品生命週期，從漸進式創新逐步發展為全新新藥開發，以完善的產品組合兼顧組織營運目標。
- (三)積極擴展OTC、保健產品、醫學美容產品自費市場。
- (四)轉移疾病治療焦點，從急性、感染性疾病逐漸轉向高血壓、高血脂及糖尿病、心血管疾病、抗腫瘤癌症及其他慢性病等之治療標的，以提升產品獲利與市場覆蓋率。
- (五)持續改善品質系統組織架構，提昇品質系統質量，顯示本公司對產品品質之重視並邁向國際市場，將MIT的藥品行銷世界各地。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影響：

- (一)人口結構、疾病頻率、治療方式和患者需求等改變，加上為助益高價新藥、新療法等投入，中央健康保險署「藥品費用支出目標制」持續進行健保藥價調整彌補缺口，嚴重影響國內學名藥市場獲利。
- (二)國內用藥習慣仍以原廠藥為主，不僅面對國內廠商的競爭，同時也須面對國外大型藥廠的競爭且原廠過專利後健保價仍受保護、高於學名藥，不利學名藥替換與產業發展。參考IQVIA 2024，本土學名藥銷售佔比僅19%。
- (三)對於OTC藥品，國際品牌廠商具較強品牌行銷能力，具一定市占率和品牌知名度，本土OTC藥品廠商則必須持續投入資源，強化行銷推廣力道與品牌形象及品牌認同度。

五、法規環境影響：

(一)鼓勵台灣在地研發藥品，健保價鼓勵政策

中央健康保險署為確保我國健保用藥供應穩定，強化本土供應鏈，在台製造學名藥，強化供應鏈韌性。113年11月預告藥物支付標準及藥價調整辦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對製藥產業未來發展及加速新藥收載釋出政策利多。

1. 健保署擴大鼓勵國內藥廠製造創新藥品，在國際上市許可兩年內新藥或是十大先進國家核准上市滿五年、但屬國內新成分新藥，規劃比照臺灣首發新藥給予優惠核價。
2. 鼓勵學名藥或生物相似性藥品及時進入市場，提供處方用藥選擇，針對原廠藥逾專利期五年內首兩張取得藥品許可證的國內製造學名藥或生物相似性藥品，最高給予原廠藥相同價格。
3. 國內製造藥品將給予優惠藥價，以穩定供藥，包括採用國內生產的原料藥，或者國內安全性臨床試驗獲國際學術期刊發表且增列於仿單上，以及最早向主管機關為P4專利聲明且獲准核發藥品許可證的學名藥，只要符合這三項條件之一，未來健保核價任一皆可加算10%。

(資料來源：113.11.20衛生福利部焦點新聞-健保藥價政策改革，強化藥品供應韌性)

(二)指示用藥給付政策檢討

指示用藥依「健保法」五十一條規定不屬健保給付範圍，在健保開辦初期，考量醫師開藥習慣及民眾用藥需要，仍給以給付。政府逐步檢討縮小現行給付範圍，若取消給付，民眾看診拿藥除支付掛號費及診察費外，可能須自行購買指示用藥，增加民眾負擔及用藥意願的不確定性，是否影響醫師處方行為與用藥數量需再觀察。

(三)健康政策與技術評估中心成立，加速新藥審查

為因應醫療科技快速發展，民眾對於之新醫療科技、新醫療服務及新藥物之需求，健保署於113年1月1日成立健康政策與技術評估中心(CHPTA)，由專責單位協助健保進行新醫療技術、藥品及醫材給付審查，提供藥物經濟學及健保給付效益評估，加速新藥審查，期資源妥善運用，減輕健保及民眾財務負擔。

六、總體經營環境影響：

為減少政府醫療保健支出之負擔，臺灣持續控管健保藥價，但在高齡化趨勢、癌症及慢性病治療需求上，臺灣藥品市場將持續成長，另高價的新興療法及藥品進入臺灣市場，雖因高貴的價格使得採用相關藥品或療法的人數不多，但隨著民眾對於新興療法及藥品的認識越來越多，且全民健康保險或商業保險未來可能給付或部分給付治療費用，皆可以增加市場使用相關療法及藥品的機會。112年臺灣藥品市場規模為新台幣 2,412.6億元，預估117年臺灣藥品市場規模為新台幣 2,983.6億元，113~117年複合年均成長率(CAGR)為3.5%。

(資料來源：113/08 IQVIA；DCB 產資組ITIS研究團隊)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

114 年 4 月 1 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 股數		配偶、未 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 (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 察人			備註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永信國際 投資控 股有限 公司 代表人： 李其澧	男 52 歲	111.07.30	3 年	108.07.30	- (註 1)	-	-	-	-	-	-	-	碩士	一、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台灣味群工業(股)公司及 YZP Oversea Investment Co., Ltd. 等公司董事長。 二、永日化學工業(股)公司董事。 三、YSP INTERNATIONAL CO., LTD.、永信天德(上海)藥品貿易有限公司、香港永信有限公司、CARLSBAD TECHNOLOGY, INC.、CHEMIX INC. 等公司董事之法人代表。	-	-	-	註 3
董事	中華民國	永信國際 投資控 股有限 公司 代表人： 李芳裕	男 73 歲	111.07.30	3 年	101.03.23	- (註 1)	-	-	-	-	-	-	-	博士	一、CHEMIX INC.、財團法人永信李天德醫藥基金會、財團法人臺灣省私立永信社會福利基金會、永信育樂事業有限公司、百歐仕控股(股)公司、CONG TY TNHH PHARMA ALLIANCE VIETNAM 等公司董事長。 二、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永鴻國際生技(股)公司、永甲興業(股)公司、YSP INTERNATIONAL CO., LTD.、永信天德(上海)藥品貿易有限公司、香港永信有限公司、CARLSBAD TECHNOLOGY, INC.、永日化學工業(股)公司等公司董事之法人代表。 三、旭東機械工業(股)公司董事。 四、財團法人杏園基金會常務董事。 五、臺中市私立新民高級中學董事。	董 事 董 事	李玲津 李芳信	姊弟 兄弟	註 4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有義股份		主要(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李芳信	男 65歲	111.07.30	3年	93.06.04	- (註1)	-	-	-	-	-	-	-	博士	一、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言旭(股)公司及 YSP INTERNATIONAL CO., LTD. 等公司董事長。 二、Y. S. 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HD 總裁暨集團董事經理。 三、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永鴻國際生技(股)公司、永信天德(上海)藥品貿易有限公司、香港永信有限公司、CARLSBAD TECHNOLOGY, INC.、永日化學工業(股)公司等公司董事之法人代表。 四、財團法人臺灣省私立永信社會福利基金會、ALPHA ACTIVE INDUSTRIES SDN BHD 董事。 五、CHEMIX INC. 監察人之法人代表。 六、財團法人台灣醫療健康產業卓越聯盟基金會監察人。 七、Y. S. P. INDUSTRIES(M) SDN. BHD.、KUMPULAN Y. S. P (MALAYSIA) SDN. BHD.、YUNG SHIN (PHILIPPINES) INC、Y. S. P. (CAMBODIA) PTE LTD.、PT. YUNG SHIN PHARMACEUTICAL INDONESIA、PT. YSP INDUSTRIES INDONESIA、Y. S. P. INDUSTRIES VIETNAM CO., LTD.、SUN TEN PHARMACEUTICAL MFG (M) SDN BHD 等公司總裁。 八、YUNG SHIN PHARMACEUTICAL (SINGAPORE) PTE LTD.、SUN TEN (SINGAPORE) PTE LTD.、SUN TEN SOUTHEAST ASIA HOLDING PTE LTD、Y. S. P. SAH INVESTMENT PTE LTD. 等公司董事總經理。	董事長	李芳裕 李玲津	兄弟姊妹	-

職稱	國籍或註地冊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有義股份		主要(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玲津	女 76歲	111.07.30	3年	93.06.04	- (註1)	-	-	-	-	-	-	-	大專	一、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二、廉凱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三、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永甲興業(股)公司、YSP INTERNATIONAL CO., LTD.、Y. S. 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HD.、KUMPULAN Y. S. P (MALAYSIA) SDN. BHD.、Y. S. P. INDUSTRIES (M) SDN. BHD. 等公司董事之法人代表。 三、永信天德(上海)藥品貿易有限公司、香港永信有限公司等公司監察人之法人代表。 四、財團法人永信李天德醫藥基金會董事。 五、台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製藥發展協會顧問。 六、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學名藥協會常務理事。	董事	李芳裕 李芳信	姊弟 姊弟	註4
董事	中華民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盟弼	男 68歲	111.07.30	3年	102.06.11	- (註1)	-	-	-	-	-	-	-	大學	一、汶山企業公司董事長。 二、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永鴻國際生技(股)公司、YSP INTERNATIONAL CO., LTD.、永信天德(上海)藥品貿易有限公司、香港永信有限公司、CARLSBAD TECHNOLOGY, INC. 等公司董事之法人代表。 三、立達鋼鐵公司及大甲鐵材公司等公司董事。 四、新林記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梁啓銘	男 77歲	111.11.09	3年	111.11.09	- (註1)	-	-	-	-	-	-	-	博士	一、中央研究院生醫轉譯研究中心客座講座。 二、台灣生物產業發展協會、社團法人台灣抗體協會等理事。 三、財團法人亞太智慧財產權發展基金會、台灣生技醫藥發展基金會、中天生物科技(股)公司等董事。	-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有股份		主要(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蔡士光	男 60 歲	111.07.30	3 年	108.07.30	- (註 1)	-	-	-	-	-	-	-	碩士	一、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之法人代表。 二、德光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三、營邦企業(股)公司、信錦企業(股)公司、台亞半導體(股)公司等公司獨立董事。 四、志航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宏一	男 76 歲	111.07.30	3 年	108.07.30	- (註 1)	-	-	-	-	-	-	-	博士	一、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之法人代表。 二、宏恩醫療財團法人董事。 三、長榮大學名譽教授/榮譽院長。 四、醫者新診所院長。 五、三軍總醫院顧問醫師。 六、財團法人黎明文化事業基金會、大洸醫院管理顧問(股)公司、一達國際醫院管理顧問(股)公司等公司董事。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叔榮	男 72 歲	111.07.30	3 年	111.07.30	- (註 1)	-	-	-	-	-	-	-	大學	一、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之法人代表。 二、福群律師事務所主持律師。 三、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醫學倫理委員會委員。 四、財團法人國際扶輪青少年交換基金會(RYEMT)法律顧問。	-	-	-	-

註 1：本公司為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持有之百分之百子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無持有本公司股份。

註 2：自 105.12.24 設置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

註 3：自 113 年 7 月 1 日起李其澧董事升任董事長。

註 4：自 113 年 7 月 1 日起李芳裕董事辭卸董事長職務；李玲津董事辭卸副董事長、總經理職務。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4年4月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李芳仁	4.42%
	財團法人永信李天德醫藥基金會	4.34%
	李玲津	3.90%
	新林記股份有限公司	3.84%
	李玲芬	3.33%
	林寶珍	2.97%
	永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0%
	林盟弼	2.26%
	李芳信	2.15%
	李芳全	2.08%

註1：依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 114 年 03 月 30 日股東會停止過戶日股東名冊所列之主要股東。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4年4月1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財團法人永信李天德醫藥基金會	(註1)
新林記(股)公司	林盟弼(39.26%)、江美鈴(20.74%)、林其叡(10.67%)、林昱廷(10.67%)、其他股東(18.66%) (註2)
永銓投資(股)公司	李芳全(81.46%)、趙明明(16.98%)、其他股東(1.56%) (註2)

註1：該法人代表為李芳裕，係由多人共同捐助成立。資料來源為台灣法人網。

註2：資料來源為經濟部商業司商工登記公示資料查詢系統。

(二)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二：

1. 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註1)(註4)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李其澧	為本公司董事長，具製藥產業銷售管理相關經驗25年以上，且具備市場行銷、財務、併購、產業相關營運規劃、經營與管理之實務能力。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0
李芳裕	為子公司CHEMIX INC.之董事長。 專注智慧化產線等未來趨勢，具備財務、商務、市場行銷、經營與管理實務能力。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0
李玲津	現任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副董事長。 專精於製藥產業逾30年，並開展營養保健食品與保養品之市場，具備財務、商務、市場行銷、經營與管理實務能力。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0
李芳信	成立永信東南亞控股公司，專注於東南亞市場逾30年。現任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之董事長，在董事會以經理人角色向所有董事進行相關經營管理之策略溝通，並提出相關經營管理意見，具備市場行銷、財務、併購、產業相關營運規劃、經營與管理之實務能力。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0
林盟弼	現任汶山企業公司董事長，擁有相關財務、商務、經營與管理實務能力。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0
梁啓銘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具備藥理及免疫學專長。 畢業於美國阿肯色大學醫學院藥理博士。 曾任職中央研究院基因體研究中心特聘研究員兼生技育成專題中心執行長。 目前擔任高雄醫學大學生命科學院兼任講座教授、中天生物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與永續發展委員會召集人。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0
蔡士光 (註2)	具有會計、危機處理能力之工作經驗且取得會計師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現任德光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在執行獨立董事、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職權時，其在財務會計之專長，提升董事會公司治理管理品質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監督功能。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有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3 (註3)

姓名 (註1)(註4)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陳宏一 (註2)		具有醫學、危機處理能力之工作經驗且取得醫師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現任醫者新診所院長、三軍總醫院顧問及長榮大學名譽教授及榮譽院長。 其在醫學之專長，能提供醫藥發展、品質管理及風險控管決策意見。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有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註3)
王叔榮 (註2)		具有法律、危機處理能力之工作經驗且取得律師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現任福群律師事務所主持律師。 其在法律之專長，能提供風險管理、法律策略、法律遵循及管理決策意見。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有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註3)

註1：本公司為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持有之百分之百子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均係該公司指派之法人代表人。

註2：自105.12.24設置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

註3：依105.11.09金管證發字第1050040683號規定，獨立董事兼任持有本公司100%股權之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獨立董事，視為同一人，不計入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之家數。

2.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

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本公司提倡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提升公司整體表現。董事會成員之選任以下述兩大面向為標準：

A.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國籍、年齡等。

B. 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經驗(如銀行、保險、證券、資產管理等)、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如：會計、法律、資訊科技、風險管理等)。

為強化董事會職能達到公司治理理想目標，依「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0條明載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A. 營運判斷能力。

B.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C. 經營管理能力(包括對子公司之經營管理)。

D. 危機處理能力。

E. 產業知識。

F. 國際市場觀。

G. 領導能力。

H. 決策能力。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9位董事組成，包含6位一般董事、3位獨立董事成員，具備財金、商務及管理領域之豐富經驗與專業。目前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數為連任董事，人員變動頻率較低，對於本公司達成任一性別董事席次達三分之一之目標尚應持續推進。為此，本公司承諾於3年內達成至少三分之一任一性別董事比例，後續亦定期檢視董事會組成，維持性別多元化之成果。目前相關落實情形如下表：

多元化 核心 項目	基 本 組 成									產 業 經 驗				專 業 能 力			
	國 籍	性 別	兼 任 本 公 司 員 工	年 齡			獨 立 董 事 任 資			醫 藥 業	財 會 相 關	企 業 管 理	法 律 相 關	醫 藥 學	法 學	會 計 專 業	企 業 管 理
				41 至 50	51 至 60	61 以 上	3 年 以 下	3 至 9 年	9 年 以 上								
董事長 李其禮	中 華 民 國	男			V					V	V	V					V
董事 李芳裕	中 華 民 國	男				V				V		V		V			
董事 李玲津	中 華 民 國	女				V				V		V					V
董事 李芳信	中 華 民 國	男				V				V		V					V
董事 林盟弼	中 華 民 國	男				V					V	V					V
董事 梁啓銘	中 華 民 國	男				V				V		V		V			V
獨立 董事 蔡士光	中 華 民 國	男			V			V			V	V				V	
獨立 董事 陳宏一	中 華 民 國	男				V		V		V		V		V			
獨立 董事 王叔榮	中 華 民 國	男				V	V						V		V		

(2)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第二十二屆董事會成員9名，其中獨立董事3名。獨立董事以不得少於3人且不少於董事席次1/5(含)以上，113年已有3席獨立董事且佔董事席次1/3；董事兼任公司員工以不超過董事席次1/2(含)為目標，目前無董事兼任員工身分；另董事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不得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目前僅3席董事具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綜合前述，獨立性目標皆已達成。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4年4月1日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蔡穎吉	男	113. 07. 01	- (註1)	-	-	-	-	-	碩士	一、財團法人臺灣省私立永信社會福利基金會董事。 二、永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	-	-	註2
協理	中 華 民 國	陳炳崑	男	105. 08. 04	- (註1)	-	-	-	-	-	碩士	無。	-	-	-	-
協理	中 華 民 國	陳繼賓	男	109. 09. 01	- (註1)	-	-	-	-	-	高中	永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

註1：本公司為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持有之百分之百子公司，經理人無持有本公司股份。

註2：自113年7月1日起蔡穎吉升任總經理。

(四)董事之酬金：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註1) (註2)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 項總額及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及G等七項 總額及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領取來 自子公司 以外 轉投資 事業或 母公司 酬金	
		報酬 (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		業務執行費用 (D) (註3)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 (F) (註3)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董事長	李其澧																						
董 事	李芳裕 李玲津 李芳信 林盟弼 梁啓銘	7,636	7,696	14,960	14,960	-	-	1,601	1,601	24,198 3.50%	24,258 3.51%	3,257	3,257	16,456	16,456	-	-	-	-	43,911 6.35%	43,971 6.36%	21,976	
獨立董事	蔡士光 陳宏一 王叔榮	-	-	-	-	1,920	1,920	160	160	2,080 0.30%	2,080 0.30%	-	-	-	-	-	-	-	-	2,080 0.30%	2,080 0.30%	1,460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為使獨立董事著重監督與發揮獨立之外部觀點，本公司對於獨立董事之酬金制度以每月支付固定酬勞，無變動獎金之項目，以強化獨立董事與公司長期價值創造的連結，避免獨立董事職能之定位喪失其獨立性。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0																							

註1：本公司為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持有之百分之百子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均係該公司指派之法人代表人。
註2：自105.12.24設置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
註3：業務執行費用含董事長房屋租金津貼及配車費用、董事出席董事會車馬費；退職退休金為提撥數及實際發放數。
註4：自113年7月1日起李芳裕董事辭卸董事長職務(退休)；李玲津董事辭卸副董事長、總經理職務(退休)。
註5：自113年7月1日起李其澧董事升任董事長。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及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I
低於1,000,000元	李芳信、李玲津、林盟弼、梁啓銘、 蔡士光、陳宏一、王叔榮	李芳信、李玲津、林盟弼、梁啓銘、 蔡士光、陳宏一、王叔榮	李芳信、林盟弼、梁啓銘、蔡士光、 陳宏一、王叔榮	梁啓銘、王叔榮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	—	—	蔡士光、陳宏一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	—	—	—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	李芳信、林盟弼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李其澧	李其澧	李其澧	李其澧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李芳裕	李芳裕	李芳裕、李玲津	李芳裕、李玲津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	—
100,000,000元以上	—	—	—	—
總計	9	9	9	9

(五)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自 105.12.24 設置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

(六)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註2)		獎金及 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 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 例(%)		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李玲津	3,336	3,336	16,400	16,400	3,913	3,913	0	0	0	0	23,649 3.42%	23,649 3.42%	4,927
總經理	蔡穎吉													

註1：自113年7月1日起李玲津總經理辭卸總經理職務(退休)；蔡穎吉總經理為新任總經理。

註2：退職退休金為提撥數及實際發放數。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及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E
低於1,000,000元	—	—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	—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	—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蔡穎吉	蔡穎吉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李玲津	李玲津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2	2

(七)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註1)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經理人	董事長 ^{註3}	李其澧	0	889	889	0.13%
	總經理 ^{註2}	李玲津				
	總經理 ^{註3}	蔡穎吉				
	協理	陳炳崑				
	協理 ^{註4}	蔡啟裕				
	協理	陳繼賓				
	財務主管	蔡穎吉				
	會計主管	李育宜				

註1：現金金額為113年度擬議發放數。

註2：李玲津自113年7月1日起辭卸總經理職務(退休)。

註3：李其澧自113年7月1日起升任董事長，蔡穎吉自113年7月1日起升任總經理。

註4：蔡啟裕於113年7月1日退休。

(八)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類別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113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	112年度
董 事 酬 金 (註2)	6.65	3.65	6.66	3.66
監 察 人 酬 金 (註1)	0	0	0	0
總 經 理 及 副 總 經 理 酬 金	3.42	1.37	3.42	1.37

註1：105.12.24董事會通過章程修訂，設置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故無監察人酬金。

註2：113年度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上升，係因自113年7月1日起李芳裕董事辭卸董事長職務(退休)及李玲津董事辭卸副董事長/總經理職務(退休)之退職退休金差異數。

2.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政策係依各董監事出席董事會之次數、責任風險及對公司貢獻等權重分配，分配之酬金總額則視公司營運績效及未來風險按公司章程訂定之比例發放。

3. 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酬給付，係依公司章程之規定，制定薪資管理辦法及獎金、酬勞發放辦法，做為酬金發給之標準，獎金及酬勞並每年視公司營運績效調整之。

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 董事出席情形：

113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註1)	實際出(列)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2	備註
董事長	李其澧	第二十二屆：4	第二十二屆：0	100%	註3
董事	李芳裕	第二十二屆：4	第二十二屆：0	100%	註4
董事	李玲津	第二十二屆：4	第二十二屆：0	100%	註4
董事	李芳信	第二十二屆：4	第二十二屆：0	100%	
董事	林盟弼	第二十二屆：4	第二十二屆：0	100%	
董事	梁啓銘	第二十二屆：4	第二十二屆：0	100%	
獨立董事	蔡士光	第二十二屆：4	第二十二屆：0	100%	
獨立董事	陳宏一	第二十二屆：4	第二十二屆：0	100%	
獨立董事	王叔榮	第二十二屆：4	第二十二屆：0	100%	

註1：本公司為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持有之百分之百子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均係該公司指派之法人代表人。

註2：自105.12.24設置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

註3：自113.7.1起李其澧董事升任董事長。

註4：自113.7.1起李芳裕董事辭卸董事長職務；李玲津董事辭卸副董事長及總經理職務。

2.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因本公司已自願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第14條之3規定。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同上述(1)。

3.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開會屆次	開會日期	董事姓名 (註1)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第二十二屆 第七次	113.03.26	李芳裕 李玲津 李芳信	YSP向關係人永信育樂事業有限公司承租土地，謹請討論。	李芳裕董事長身兼永信育樂事業有限公司及永信社會福利基金會董事長職務、李玲津副董事長身兼永信社會福利基金會特別顧問職務、李芳信董事身兼永信社會福利基金會董事職務。	依據本公司「B-054董事會議事規則」第十七條利益迴避規範辦理。
第二十二屆 第七次	113.03.26	李芳裕 李玲津	YSP董事長、總經理112年度績效獎金，謹請討論。	李芳裕董事擔任董事長職務、李玲津副董事長身兼總經理職務，且為發給對象。	
第二十二屆 第七次	113.03.26	李芳裕 李玲津 李芳信	YSP向關係人李玲津副董事長暨總經理承租房屋，謹請討論。	李玲津副董事長為出租方，李芳裕董事長與李芳信董事與李玲津副董事長為二親等親屬。	
第二十二屆 第八次	113.05.07	李芳裕 李玲津	YSP董事長、總經理112年度員工酬勞發放，謹請討論。	李芳裕董事擔任董事長職務、李玲津副董事長身兼總經理職務，且為發給對象。	

開會屆次	開會日期	董事姓名 (註1)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第二十二屆 第八次	113.05.07	李芳裕 李玲津	YSP李芳裕董事長、李玲津總經理退休金，謹請討論。	李芳裕董事擔任董事長職務、李玲津副董事長身兼總經理職務，且為發給對象。	
第二十二屆 第八次	113.05.07	李其澧	YSP新任董事長、總經理薪酬福利，謹請討論。	李其澧董事擔任新任董事長職務，且為發給對象。	
第二十二屆 第九次	113.08.06	李芳裕 李玲津 李芳信	YSP 114年度捐贈關係人，謹請討論。	李芳裕董事身兼永信社會福利基金會及永信李天德醫藥基金會董事長職務、李玲津董事身兼永信李天德醫藥基金會特別顧問職務、李芳信董事身兼永信社會福利基金會董事及永信李天德醫藥基金會特別顧問職務。	

註1：本公司為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持有之百分之百子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均係該公司指派之法人代表人。

註2：自113.7.1起李其澧董事升任董事長。

註3：自113.7.1起李芳裕董事辭卸董事長職務；李玲津董事辭卸副董事長及總經理職務。

4.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

落實公司治理，建立分層負責之核決權限機制，明定對關係人或非關係人之捐贈，自願設置獨立董事，亦自願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隨時配合政府法令修訂調整公司內部規範，以強化董事會之職能。

(2)執行情形評估：

明定公司重要會議功能與職責，建置合理完整核決權限，亦落實執行依政府法令「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規範關係人或非關係人之捐贈，另自願設置獨立董事，並自願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亦適時聘任董事會專業顧問或邀請會計師等專業人士列席董事會，輔助董事會管理實務、財務會計等方面，以達企業永續發展之目標。

(二)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本公司自105.12.24設置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

(三)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獨立董事出席情形：

113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蔡士光	第三屆：4	第三屆：0	100%	
獨立董事	陳宏一	第三屆：4	第三屆：0	100%	
獨立董事	王叔榮	第三屆：4	第三屆：0	100%	

註1：本公司為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持有之百分之百子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均係該公司指派之法人代表人。

2.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日期	議案內容	證交法§14-5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決議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3.03.26 第三屆 第七次	YSP向關係人永信育樂事業有限公司承租土地，謹請討論。	✓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 1.照案通過，契約日期為113.4.1~118.3.31。 2.選任審計委員會蔡士光、陳宏一、王叔榮等三位獨立董事共同為公司代表人，上述並提請董事會討論。	除李芳裕董事長、李玲津副董事長暨總經理、李芳信董事因利益關係迴避外，由董事長指定蔡士光董事暫代會議主席，本案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 1.照案通過，契約日期為113.4.1~118.3.31。 2.選任審計委員會蔡士光、陳宏一、王叔榮等三位獨立董事共同為公司代表人。 3.交辦成立專案/委員會，與永信育樂事業有限公司、永信社會福利基金會、永信李天德醫藥基金會等討論使用目的、所有權人歸屬、維護費用、形成經過與現況、產權、土地購買可行性等，下次5月董事會報告。
	YSP 112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謹請承認。	✓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承認，並提請董事會討論。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承認，並提請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承認。
	YSP 112年度盈餘分派，謹請承認。	✓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同意每股配發現金股利5.04元、股票股利1.08319791元，並提請董事會承認。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同意每股配發現金股利5.04元、股票股利1.08319791元，並提請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承認。
	YSP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謹請討論。	✓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討論。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討論。
	YSP 112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謹請承認。	✓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承認，並提請董事會討論。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承認。
	YSP修訂「C-008會計制度」，謹請討論。	✓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經董事會同意後生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生效日期113.4.1。
	YSP 112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謹請討論。	✓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討論。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日期	議案內容	證交法§14-5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決議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YSP董事長、總經理112年度績效獎金，謹請討論。	✓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同意採案二，較案一超出金額以其他獎金科目支付，不影響內勤人員獎金提撥總額，並提請董事會討論。	除李芳裕董事長、李玲津副董事長暨總經理因利益關係迴避外，由董事長指定蔡士光董事暫代會議主席，本案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同意採案二，較案一超出金額以其他獎金科目支付，不影響內勤人員獎金提撥總額。
	YSP向金融機構辦理借款額度及進口物資融資、履約保證金額度及銀行開戶事宜，謹請討論。	✓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討論。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YSP向關係人李玲津副董事長暨總經理承租房屋，謹請討論。	✓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 1.照案通過，契約日期為113.4.1~115.3.31。 2.選任審計委員會蔡士光、陳宏一、王叔榮等三位獨立董事共同為公司代表人，上述並提請董事會討論。	除李芳裕董事長、李玲津副董事長暨總經理、李芳信董事因利益關係迴避外，由董事長指定蔡士光董事暫代會議主席，本案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 1.照案通過，契約日期為113.4.1~115.3.31。 2.選任審計委員會蔡士光、陳宏一、王叔榮等三位獨立董事共同為公司代表人。
	YSP修訂「C-007資金貸與他人處理準則」，謹請討論。	✓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經董事會同意後生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生效日期113.4.1。
	YSP修訂內部控制制度3本辦法，謹請討論。	✓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經董事會同意後生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生效日期113.4.1。
113.5.07 第三屆 第八次	YSP 113年度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安侯建業)提供非確信服務，謹請討論。	✓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討論。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YSP修訂「A-006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謹請討論。	✓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經董事會同意後生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追認生效日期113.4.1。
	YSP修訂內部控制制度4本辦法，謹請討論。	✓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經董事會同意後生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追認生效日期113.4.1。
	YSP修訂「A-028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謹請討論。	✓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經董事會同意後生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即日113.5.7生效。
	YSP董事長、總經理112年度員工酬勞發放，謹請討論。	✓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討論。	除李芳裕董事長、李玲津副董事長暨總經理因利益關係迴避外，由董事長指定蔡士光董事暫代會議主席，本案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日期	議案內容	證交法§14-5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決議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YSP李芳裕董事長、李玲津總經理退休金，謹請討論。	✓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同意以提報金額為支付退休金上限，關於擔任顧問職務是否列入年資計算，提請董事會討論。	除李芳裕董事長、李玲津副董事長暨總經理因利益關係迴避外，由董事長指定蔡士光董事暫代會議主席，本案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同意依提報金額照案通過。
	YSP新任董事長、總經理薪酬福利，謹請討論。	✓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討論。	除李其澧董事因利益關係迴避外，本案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YSP幼獅廠一般針劑(T棟)產線凍晶擴線案，預算10.14億元建構無菌製劑新產線，謹請討論。	✓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同意逕送董事會討論。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列入每次經決會、董事會專案進度報告。
113.08.06 第三屆 第九次	YSP 113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謹請討論。	✓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列入董事會報告事項。
	YSP訂定增資發行新股基準日相關事宜，謹請討論。	✓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討論。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增資相關事宜。
	YSP 114年度對關係人捐贈事宜，謹請討論。	✓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討論。	除李芳裕董事、李玲津董事、李芳信董事因利益關係迴避外，本案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 1.無異議照案通過。 2.交辦了解永信藥品與永信社會福利基金會，捐贈、費用、釐清權益義務，下次提董事會報告。 3.了解基金會章程。
113.11.05 第三屆 第十次	YSP擬調整經第二十二屆第七次董事會通過金融機構借款額度及銀行開戶事宜，謹請討論。	✓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討論。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YSP 114年度稽核計畫，謹請討論。	✓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討論。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YSP 113年度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安侯建業)提供非確信服務，謹請討論。	✓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討論。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3.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4.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

(2) 平時內部稽核主管得視需要直接與獨立董事聯繫，溝通情形良好。

(3) 稽核室每月彙總至上月底止之稽核報告及改善追蹤報告資料陳核獨立董事，使其瞭解公司財務、業務狀況。如有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或公司有受重大損害之虞時，稽核室立即作成報告陳核獨立董事。

(4) 本公司為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持有之子公司，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於定期召開之審計委員會，向獨立董事進行稽核工作重點報告，對於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及成效皆已充分溝通，且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列席母公司之審計委員會進行本公司財務報表查核及核閱結果報告。

(5) 113年度並無上述(3)之特殊狀況。

(6)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溝通情形良好。

(7)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事項如下表：

日期	會議	溝通重點	溝通情形及結果
113.03.26	第三屆 第七次審計委員會	112年第四季稽核工作報告 出具112年度內控聲明書	洽悉 全體出席委員無意見討論通過
113.05.07	第三屆 第八次審計委員會	113年第一季稽核工作報告	洽悉
113.08.06	第三屆 第九次審計委員會	113年第二季稽核工作報告	洽悉
113.11.05	第三屆 第十次審計委員會	113年第三季稽核工作報告 114年度稽核計畫	洽悉 全體出席委員無意見討論通過

(四) 董事(含獨立董事)進修之情形：

113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李其澧	113.02.23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企業績效提升的密碼-成本分析與綠色供應鏈	3
		113.05.08	臺灣董事學會	企業風險及法遵風險管理議題及實務分享	3
		113.08.07	臺灣董事學會	公司治理4.0下董事的角色及經營權挑戰的合規因應	3
董事	李芳裕	113.05.08	臺灣董事學會	企業風險及法遵風險管理議題及實務分享	3
		113.08.07	臺灣董事學會	公司治理4.0下董事的角色及經營權挑戰的合規因應	3
董事	李玲津	113.05.08	臺灣董事學會	企業風險及法遵風險管理議題及實務分享	3
		113.06.19	臺灣董事學會	全球競合局勢下 發掘台灣企業國際競爭力	3
		113.07.10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從AI大數據推動產業升級與產業合作	3
		113.08.07	臺灣董事學會	公司治理4.0下董事的角色及經營權挑戰的合規因應	3
董事	李芳信	113.05.08	臺灣董事學會	企業風險及法遵風險管理議題及實務分享	3
		113.06.16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敵意併購-以經營權確保為中心	3
		113.08.07	臺灣董事學會	公司治理4.0下董事的角色及經營權挑戰的合規因應	3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	林盟弼	113.05.08	臺灣董事學會	企業風險及法遵風險管理議題及實務分享	3
		113.08.07	臺灣董事學會	公司治理4.0下董事的角色及經營權挑戰的合規因應	3
董事	梁啓銘	113.05.08	臺灣董事學會	企業風險及法遵風險管理議題及實務分享	3
		113.08.07	臺灣董事學會	公司治理4.0下董事的角色及經營權挑戰的合規因應	3
獨立董事	蔡士光	113.02.23	中華無形資產暨企業評價協會	新企併法下無形資產評價之收益法衡量	4
		113.04.09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洗錢防制發展趨勢與案例研析	3
		113.04.11	中華獨立董事協會	2024獨董菁英研訓院-單元課程班	3
		113.05.08	臺灣董事學會	企業風險及法遵風險管理議題及實務分享	3
		113.07.19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基礎一、碳邊境調整機制(CBAM)的前世今生	3
		113.07.19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基礎二、認識碳權交易機制	3
		113.07.23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進階三、碳盤查的種類與範圍	3
		113.07.23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進階四、製作生產製程路徑圖	3
		113.07.29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實戰五、認識碳邊境調整機制(CBAM)報告書	3
		113.07.29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實戰六、試填碳邊境調整機制(CBAM)報告書	3
		113.08.07	臺灣董事學會	公司治理4.0下董事的角色及經營權挑戰的合規因應	3
		113.09.05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如何建置有效的洗錢防制與資恐防制制度	3
		113.11.01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永續資訊確信實務解析-確信準則3000號重點說明	3
		113.11.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職場不法侵害的認識與防治-以工作場所性騷擾防制措施準則為中心	3
		113.11.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經營權之爭與商業事件審理法之介紹	3
獨立董事	陳宏一	113.02.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平待客與金融消費者之保護	3
		113.04.10	臺灣董事學會	掌舵企業智慧之航 公司治理引領前行	2
		113.05.08	臺灣董事學會	企業風險及法遵風險管理議題及實務分享	3
		113.08.07	臺灣董事學會	公司治理4.0下董事的角色及經營權挑戰的合規因應	3
獨立董事	王叔榮	113.05.08	臺灣董事學會	企業風險及法遵風險管理議題及實務分享	3
		113.08.07	臺灣董事學會	公司治理4.0下董事的角色及經營權挑戰的合規因應	3

註1：本公司為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持有之百分之百子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均係該公司指派之法人代表人。

註2：自105.12.24設置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

註3：自113.7.1起李其澧董事升任董事長。

註4：自113.7.1起李芳裕董事辭卸董事長職務；李玲津董事辭卸副董事長及總經理職務。

(五)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分別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內部控制制度、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資金貸與他人處理準則、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等，並據以遵循。	不適用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 ✓ ✓	(一) 本公司係「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依法由董事會行使股東會職權。 (二) 本公司為單一法人股東「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三) 本公司董事會派任法人代表擔任關係企業董監事，且定期瞭解關係企業當地經營狀況，並藉由相關辦法落實執行，以確實執行風險控管。 相關規章辦法如下： 1. 投資評估管理辦法：對於各投資案件計劃、執行、進度管制、資料管制及績效檢討等作業據以有效管理。 2. 投資事業管理規則：對各具有控制能力之轉投資事業，善盡監督責任且符合相關法令規定。 3. 背書保證處理準則：明訂背書保證對象、額度及授權決行限額並符合法令規定。 4. 資金貸與他人處理準則：明訂對外資金貸與對象及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並符合相關法令規範。 (四) 本公司為單一法人股東「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不適用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	(一) 1. 依「公司法」第192條等相關規範，董事會之董事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另為強化公司管理機能，依證交法第14-2條自願設置獨立董事與第14-4條自願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且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等規範，永信集團不定期會知課程訊息給董事，持續進修充實專業知識。 2. 依政府法令「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及公司「B-054董事會議事規則」規範，董事會召開時，視議案內容通知相關部門或子公司之人員列席，報告目前業務概況及答覆董事提問事項，以協助董事瞭解公司現況，作出適當決議。必要時，亦得邀請會計師、律師或其他專業人士列席會議及說明，另公司亦會適時聘請具管理實務者為董事會顧問。 (二) 公司自願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另視必要性運作執行委員會。	不適用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但依政府法令「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及公司「B-054董事會議事規則」規範，落實執行每季應至少召開一次董事會，且切實追蹤上次董事會通過之各議案執行情形、營運與稽核業務進度、專案進度及其他等重要事項進展。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公司委任會計師前，均先確認會計師與公司除財務簽證公費外，無其他財務利益與業務關係，具有獨立性。該會計師事務所亦要求簽證會計師及其查核人員均需簽署『超然獨立聲明書』，以維持其獨立性。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目前尚未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但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分別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內部控制制度、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資金貸與他人處理準則、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等，並據以遵循。	不適用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一)與公司往來之廠商：由各專責部門與人員負責聯繫、溝通及協調，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雙方互動良好。 (二)對於股東、往來銀行及其他債權人：本公司皆秉持公開誠信之原則，提供其需要之財務、業務資訊，以便其對公司之經營狀況，做出判斷與進行決策。 (三)從業人員：本公司建置面談與申訴機制，提供從業人員與管理階層互動，建立交流的管道。並設有勞資會議之協調溝通平台，提供管理階層改善公司福利之參考建議。 (四)投資者與社會大眾：本公司設有官方網站，除充分揭露公司業務、財務相關資訊外，並充分表達本公司作為企業公民所盡之社會責任及義務。 (五)各利害關係人如有任何問題可隨時與公司聯絡，本公司設有各項業務專門信箱，即時處理與回應。	不適用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	不適用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1. 本公司網址為 https://www.ysp.com.tw ，設有中英文版網站，由各專責單位負責定期更新網站之財務、業務相關資訊予股東與投資人參考。 2. 公司已依相關法令之規範於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即時揭露財務、業務狀況及重大訊息等資訊。	不適用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為加強網頁資訊的即時及正確性，公司內部並依網頁架構規範，每月由系統自動啟動網頁檢視機制。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本公司依據證券交易法相關規定，於規定期限內公告並申報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員工權益、僱員關懷： 1.採平等僱用原則，對員工或求職者並無種族、宗教、性別、性傾向、年齡、身心障礙…等歧視。針對個人專業知識、技能、工作經歷等條件，評估應徵職務之適任性。 2.重視員工權益，務求各項管理制度符合法令。 3.回饋員工：提撥盈餘作為員工酬勞，利潤共享。透過績效評核制度，核發績效獎金，以激勵優良員工。 4.多元的員工福利： (1)提供免費膳食、廠區交通車、制服、團體保險及員工健康檢查，給予員工全方位之安全保障。 (2)每年發放員工子女教育獎學金，鼓勵員工子女勤奮向學。 (3)增設留才&無障礙車位、育兒/子女結婚/生日假，打造幸福職場氛圍、提升企業好感度。 (4)提供懷孕及高齡在職同仁健康食品，以照顧家人的心情維繫其身心健康。 (5)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不定期舉辦各項大型活動(元旦健行、春酒暨員工大會…等)，聯繫員工間情誼。 5.持續教育：為強化員工技能與知識，不定期舉辦內/外部教育訓練，提升專業能力。提供帶職帶薪的在職進修，鼓勵員工持續學習。 6.友善的職場照護：為體恤員工兼顧家庭與工作之辛勞，實施彈性上下班措施。設備齊全的哺乳環境及懷孕期間的臨時停車位，便利女性員工安心使用。落實職安法令，給予女性員工於妊娠或哺乳期間之母體及嬰兒健康之工作及環境。 7.促進勞資和諧：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建置溝通協調平台，致力提昇公司福利與制度之完善。 8.為打造無障礙與無階層之分的溝通管道，讓員工得以提出有助於公司邁向友善職場的建言，或針對個人受損權益獲得救濟，公司建立便民的員工申訴管道，有效及積極處理員工申訴案件，促進勞資和諧關係，以力求公平、合理維護公司與員工應有之權益。 (二)投資者關係： 股東權益向為本公司所重視，設有專職服務團隊-發言人、股務代理機構及股務單位以確保與投資人溝通管道並提供最佳服務，本公司網頁亦設有專人管理之諮詢信箱，可供投資人選擇運用。並定期透過年度股東常會，向股東報告營業成果、明年度營業計劃、未來發展策略及產業環境之影響，積極回應股東提出之建議，截至目前為止，與股東往來關係良好。資訊揭露亦是投資人服務重要的一環，近年來本公司投入大量資源，以符合資訊揭露的完整性、即時、公平、透明等原則，除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即時公告相關資訊外，並於本公司網站設立「投資人專區」，提供本公司年報、財務報告、公司治理相關規章及股利資訊以確保資訊透明，維護股東權益。 (三)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之權益： 提供透明化的財務資訊，保障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之利益。 (四)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公司之董事均具有專業知識或經營管理實務經驗，不定期持續專業進修，充實專業知能及法令新知。 (五)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訂定各種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辦法，由各專責人員落實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 (六)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以「提供最佳的藥品，增進人類的健康」為目標，實踐「護衛健康、創造美麗與傳遞快樂」為願景。公司率先通過全國第一家榮獲PIC/S GMP認證藥廠與cGMP三階段確效認證、美國食品藥物檢驗局(FDA)、日本厚生省(PMDA)…等認證，產品品質向	不適用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來領先同業且廣受客戶信賴。本公司設有業務部門，專責管理與客戶相關業務，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 (七)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為保障董事免於因執行職務遭受第三人訴訟所引發之個人責任及財務損失，已為董事購買董監事責任保險。	

(六)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本公司無設置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

(七)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為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母公司於111年11月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旨在落實本公司及子公司經營，兼顧綜合績效、企業社會責任與永續發展之目標，並與國際接軌，協助推動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 對於永續發展的推動，除配合母公司政策外，亦將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等各層面相關作業，融入於公司管理方針與營運活動。	不適用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秉持「服務、誠信、創新」之精神堅守本業，以「提供最佳的藥品，增進人類的健康」之經營理念，在追求企業獲利之同時，推動企業永續發展，重視利害關係人權益，並注重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之議題，將其納入公司管理方針，對可能影響本公司之各風險層面進行評估，並定期追蹤及納入各單位日常作業。 1. 環境： (1)建立各廠區環境管理政策。 (2)設置汙水前處理設備，汙水處理符合規範。 (3)減少空汙排放，鍋爐燃重油全面改燃天然瓦斯。 (4)汙染物處理委託專業廠商報廢及處理。 (5)綠電：於公司廠房頂樓，裝設太陽能供應系統，提供綠能發電量，太陽能光電總設置容量為655.3KW/時。 2. 社會： (1)職業安全：定期舉辦工安教育訓練跟消防演練，提升員工緊急應變及自我安全管理能力。 (2)產品安全：產品製造遵守政府規範的各項法令；產品投保產品責任險；繳納藥害救濟金。 (3)社會責任：創立永信李天德醫藥基金會、永信社會福利基金會，從事社會福利與公益活動。 3. 公司治理： (1)社會經濟與法令遵循：基於公司治理及誠信經營原則，訂定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往來交易廠商簽署廉潔承諾書。 (2)強化董事職能：董事每年安排進修；投保董事責任險。 (3)員工薪酬福利：訂定員工福利措施，薪資與獎酬制度依公司規範辦理。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每年提撥福利金，為同仁提供各項福利。	不適用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公司為因應新的環保趨勢，其陸續規劃相關環保管理制度，其中包括： 1. 建立廠區環境管理制度，培養同仁環保觀念。 2. 訂定並發展符合公司特色的永續環境管理計畫。 3. 配合節能減碳政策，鼓勵同仁攜帶餐具用餐。 4. 規劃、設計環保廠區，推廣環境綠化美化。 5. 定期做水質檢驗工作，做好水質管理。 6. 推動廠區環境稽核實務，以強化廠區環境管理。	不適用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二)為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與降低環境負荷衝擊，執行成效例如： 1. 目前使用氣泡袋(可回收再利用的環保材質)作為出貨箱之緩衝材料。 2. 定期檢測高耗能設備之使用效率，如鍋爐、冰水機、空壓機等設備，使用高效能鍋爐汰舊換新。 3. 各廠區重大用電支援系統設備部分(冰水機、冷卻水塔、空壓機)增設電壓計、溫度計及流量計等設施來進行即時監控管理。 4. 回收蒸氣再利用。 5. 再利用經處理後之生活廢水，用於周邊花草樹木之澆灌等。 6. 利用RO製水排放及洗瓶用水來進行回收再利用，將其用於冷卻水塔逸散補充使用，113年度針劑廠回收水再利用達11,500噸。 7. 綠化廠區多植喬灌木；減少廠房的熱溫度。 8. 宣導使用過之擦手紙順手擦拭洗手台保持乾淨。 9. 宣導同仁節約用電，辦公室溫度調至26℃以上及隨手關燈習慣。 10. 實施垃圾分類將可再利用資源回收。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三)因應氣候變遷及能源供應風險，採取因應措施如下： 1. 本公司與能源公司合作，於公司廠房頂樓，裝設太陽能供應系統，提供綠能發電量，為國家在能源永續及環境維護部份盡一份心力。 2. 已完成設置655.34KWp發電量之太陽能板機組，於109/3/31開始運作，到目前為止已運轉1,850天，總發電量已達4,203MWH，累積數值換算減碳量達2,080噸。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本公司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成效如下： 1. 於108年將所有鍋爐使用重油供應部分改為使用液化石油氣(瓦斯)為來源，瓦斯為乾淨能源，可降低空汙產生及溫室氣體排放，更可因燃燒效率提升達到節能效果。幼獅二、三廠汰換重油鍋爐改用天然氣成果，共設置二十五座天然氣鍋爐，每年減少約740噸碳排量，等同四十九公頃森林一年的吸碳量。 2. 將各廠區燈具陸續更換為LED節能燈具，112~113年度投資68.9萬元，總效益可省電力44,358度/年，可減少碳排放量22.275噸/年，說明如下： (1)幼獅廠區投入47.6萬元、229小時人力，汰換為LED燈具累計458組，減少用電量189度/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天(8HR/天計)，減少41,580度/年(220天/年)，可減少碳排放量為0.095噸/天，20.9噸/年。 (2)頂店廠區投入21.3萬元，汰換為LED燈具累計310組，減少用電量2,778度/年，可減少碳排放量為1.375噸/年。 3.汰換熱交換效能不彰冰水機之冷卻水塔，改善前每小時耗電300KW；改善後255KW(減少耗電15%)，節電45KW/H*8H/D*250D/Y，每年節省約90,000KW/Y，減少碳排放90,000KW/Y*0.554KgCO₂/KW=49,860KgCO₂/Y。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本公司依勞動法規訂相關管理制度，訂有員工工作規則為員工行為之依歸及發展方向之引導，尊重國際公認之基本勞動人權原則，排除性別、年齡、宗教、性向…等不平等之雇用條件，無雇用差別待遇，合理合法保障員工權益。 1.訂有道德行為準則，設計公司制度與核決權限，以防止利益衝突。 2.訂有新進員工任用管理辦法、饋贈物品處理辦法，全體員工簽屬員工工作守則同意書，要求員工遵守保密義務及智慧財產權條款、廉潔行為、禁止性騷擾與職場暴力等規範。 3.公司推動「廉潔承諾書」機制，以符合「ESG」企業永續發展概念。 4.不定期辦理禁止職場暴力、性騷擾防治宣導措施，及「職場不法侵害預防」講座，強化員工自我保護意識與鼓勵吹哨機制。 5.暢通的員工申訴途徑，打造無障礙與無階層之分的溝通管道，讓員工得以提出有助於公司邁向友善職場的建言，或針對個人受損權益獲得救濟。 6.建置新進夥伴關懷制度，協助新進夥伴瞭解企業環境，加速適應其工作場域，自新進人員報到前、中、後，各有新人關懷等相關措施，降低新人摸索時間，減少新人挫折感，同時藉由持續性的激勵與鼓勵，進而增強新進人員向心力。 7.訂有「離職管理辦法」，有關員工調任異動或離退管理，比照勞動法令之規定，讓員工個人權益受到完整的保障。	不適用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公司訂有薪資、考勤管理、在職進修等相關辦法，以完善管理員工敘薪、出缺勤等議題。公司鼓勵員工更積極參與經營管理，基於創造利潤共同分享及慰勞員工之辛勞，每年依公司章程及股東常會通過之決議發給員工酬勞、並實施績效調薪。 1.制定「績效評估辦法」，落實績效評核及績效面談，除表現優異者給予獎勵外，主管亦針對績差員工進行績效面談，輔導同仁了解不足或待調整之處、擬訂改善計畫及時程，再搭配日常績效指導，協助同仁提升其工作表現。 2.個人績效結合職涯規劃制訂人才發展制度，針對表現優異者提報晉升、輪調，以累積實績與工作經驗。 3.創新提案改善獎勵制度，鼓勵各階層員工針對現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有作業執行提出創新想法並優化資源，同時連結績效制度，表揚提案改善作業之員工，給予功績肯定與獎勵，並藉此作為員工晉升之參考依據。 4. 家庭照顧與母嬰保護措施：為體恤員工家庭照顧辛勞、與懷孕婦女工作安全等，公司實施彈性上下班措施，並不定期舉辦相關醫師講座，同時建置舒適安全的哺集乳室與停車位，便於懷孕女性安心使用。同時，依法保障員工申請留職停薪權利，讓員工得以兼顧工作與生活平衡。 5. 多元的員工福利：除勞基法必備假別外，尚增設有薪育兒假、子女結婚假及生日假，打造幸福職場氛圍。另提供免費膳食、廠區交通車、制服、團體保險及每三年一般性健康檢查，給予員工全方位之安全保障。每年發放員工子女教育獎學金，鼓勵員工子女勤奮向學，並提供員工在職進修補助、差旅補助、松柏園養護中心員工及眷屬入住補助、生日禮金、三節禮金、婚喪禮金、及各項慰問金，照顧員工家庭。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不定期舉辦各項大型活動(元旦健行、家庭日、社團活動、團體旅遊、春酒暨員工大會…等)，聯繫員工間情誼，達到工作與生活平衡。 (三)公司極力宣導「廠內零職災」的活動，喚起大家對工作場所安全的重視、化被動為主動，提高對個人、環境、機台、產品及施工時的高度警覺，透過自主性的管理強化對廠區安全的注重。秉持同仁為公司重要資產之理念，以照顧同仁健康為首要目標，以優於法令規定的標準，提供完整的員工在職健康檢查，並追蹤各類健康異常項目。 1. 公司高度關注工作安全議題，除實施必要之門禁管理、定期進行勞工安全教育訓練、全面禁菸、設置員工餐廳、作業員衣物清洗服務等措施外，公司更重視所有夥伴同仁的身心靈健康。依規定設置駐廠護理人員與臨廠服務醫師，並定期安排員工免費健康檢查，提供同仁專業健康服務、醫療協助及職業病預防等，以早期發現危害健康及潛在致病因子。 2. 設置哺乳室與臨廠醫師服務之健康促進活動，讓所有在公司工作之夥伴，都能獲得完善健康照護，達到「工作與健康雙贏」的目標，進而強化整體的競爭力！ 3. 重視員工與廠商之安全：113年度舉辦全公司各廠區「消防逃生避難演練」計6場次；相關(交通安全、實驗室安全、侷限空間作業安全、消防防火宣導)教育訓練計6場次，共計12場次。 4. 113年職業災害件數為7件；事故原因為交通事故5件、其次廠內職災事故為2件，因此公司積極透過教育訓練方式與加強設備安全管控，並向員工宣導安全觀念等，諸如新進人員訓練及在職員工不定期訓練，皆邀請內外部專家講師授課，深植員工安全觀念意識。 5. 113年度未有營運據點發生火災之情形。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公司針對各職務應具備之專業知識與技能，給予能力培育。規劃完整的新人訓練、在職專業訓練、新任主管訓練…等，協助主管及同仁持續學習與成長。每年並依據各單位提出的訓練需求，規劃外部訓練課程、提升專業關鍵能力。 1. 訂定「教育訓練管理辦法」，建立完整訓練體系，每年編列獨立教育訓練費用，作為員工教育訓練專用預算，針對公司營運策略訂立年度教育訓練目標，垂直與平行展開各領域與各階層員工之訓練需求規劃，搭配委外顧問指導、內部講師授課、參與外部研討新知、轉訓資源共享、職務升遷與輪調等方式、EQMS各項品質管理線上回訓、勞安證照取得與回訓皆由公司全額補助全面培養多方位專業人才。 2. 辦理新進人員教育訓練，每月月初由人力資源部門統一開課辦理，課程內容包含公司歷史文化、管理制度、廠區參觀及相關系統之使用，亦涵蓋職場暴力與性騷擾防治、勞工安全衛生等重要法令制度宣導，並藉由訓練活動鼓勵同梯次新進夥伴之間交流互動，增加人脈，跨出舒適圈。 3. 制訂「內部講師辦法」，期提升專業能力與經驗傳承。 4. 制訂「從業人員在職進修管理辦法」，鼓勵員工自我學習，提供帶職帶薪在職進修獎勵制度，使員工在提升工作效能外亦能滿足自我實現的要求。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公司遵循依有關法令及中央衛生主管機關公告事項之規定，對於外銷品項之出口與產品標示，皆依據台灣與當地法規進行。 西藥非處方藥仿單外盒格式化，民眾用藥資訊更方便閱讀與安全用藥。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六)本公司已訂定承攬作業管理標準書，要求承攬商簽署「承攬商環境安全衛生承諾書」確實遵守勞工安全衛生相關規範。 與供應商簽署之合約有訂定需遵守環保相關法令、勞動相關法規、職業安全衛生法等法令規章之規定，如有違反時，公司得終止或解除合約之相關條款。 本公司要求合約供應商簽署「廠商廉潔承諾書」，如有違反法律或承諾書之任何約定，公司有權立即停止、終止或解除與供應商之交易及合作關係。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有編製個體永續報告書，本報告書依循全球永續性報告書協會(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發布之2021年版GRI準則為主要架構編製，並依循永續會計準則委員會(Sustainability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SASB)永續指標以及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CFD)進行揭露。 本報告書各項資訊及統計數據為自行統計與調查的結果，財務數字係引用經會計師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數據資訊的蒐集、量測與計算方法，係以符合法規要求為主要依據，如法規無特別規定，則以國際標準為準，如無國際標準可適用，則參考產業標準或產業慣例。	不適用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永信社會福利基金會 民國67年成立並致力於各項社會福利工作，民國90年9月成立松柏園老人養護中心後，老人福利與長期照顧成為主軸服務，並依循政府相關政策，投入居家、社區長照服務，並以「永續、幸福、共好」的經營理念深耕於臺中市海線區域，各項服務分述如下： 1. 松柏園老人養護中心：民國90年開始提供服務，為臺灣最優質老人養護中心之一，提供24小時連續性照顧服務，落實生活自立支援的精神，提升失能長輩的生活品質。 2. 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民國96年開始提供服務，落實社區初級預防保健及延緩失能，增加社區民眾社會互動參與力，運用在地志工，發揮互助精神，讓據點永續經營與發展並達到延緩老化與在地老化之目標。主要提供社區民眾「健康促進活動」、「關懷訪視」及「電話問安」等服務，113年服務量能：健康促進2,409人次、關懷訪視及電話問安1,364人次。 3. 居家照顧服務：民國99年開始提供專業且完整的「到宅照顧服務」，包含身體照顧服務、家事服務及協助參與社交活動，讓接受服務的長者及身心障礙者都能在熟悉的社區，維持穩定、舒適的生活，服務範圍：大甲、大安、外埔區。 4. 日間照顧服務：民國100年開始陸續於大甲區、清水區及外埔區提供老人日間照顧服務，紓解家屬因為工作、照顧與家庭的多重壓力，提升長者能繼續享有天倫之樂的健康生活，達到讓長者及家屬都能獲得更優質生活品質的目標。 5. 失智症老人團體家屋：民國105年開始提供服務，以中、重度但具行動能力之失智症長輩。強調以人為本的照顧理念，採用單元照顧模式，營造出溫馨的家庭氛圍，為臺中市第一家失智老人團體家屋。 6. 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民國105年開始提供服務，為臺中市第一個服務單位，以落實長照2.0「看得到、找得到、用得到」的理念，讓社區有長照的需求者可以快速取得長照服務。服務範圍：大甲、大安、外埔、梧棲、清水及沙鹿等六區。113年平均每月列冊個案超過723人。 7. 小規模多機能：民國106年開始提供清水區及大甲區失智症長輩連續型之居家與社區服務，單一機構可彈性提供居家服務、日間照顧服務及夜間住宿等服務。 8. 辦理長青快樂學堂：民國106年結合社區長輩自主參與，透過系列課程規劃(健康促進、認知活動、美勞手作、音樂輔療、美食DIY…等)著重初期預防，以「活躍老化」及「老化綱領」為原則，達到幸福活力及在地老化之目標。 9. 到宅沐浴服務：民國106年開始利用專用福祉車輛、攜帶組合式浴缸，由三位長照專業人員為長期臥床無傳染性疾病之重度失能個案，提供舒適與有尊嚴的全身式沐浴服務。113年服務個案累計達2,417人次。			
(二)永信運動公園 長期進行公園綠化與生態維護，免費提供民眾使用。			
(三)永信李天德醫藥基金會 民國93年成立，宗旨為提升國人對生技醫藥知識的認識，藉著相關生技醫藥學術活動之宣導及鼓勵專業人員對生技醫藥科學之研究，促進國內生技醫藥科技發展。 113年辦理活動如下： 1. 第二十屆醫藥科技獎甄選：持續選拔在醫、藥科技研發工作的傑出貢獻者給予獎勵。 2. 第二十屆醫藥科技獎頒獎典禮：提供得獎人與生技醫藥界人士共聚並促進交流。 3. 東南亞傑出論文獎甄選：持續辦理海外傑出論文獎甄選，獎勵優秀醫藥相關研究人才。 4. 第十七屆永信李天德醫藥科技獎得獎人聯誼研討會：歷屆得獎人藉此活動增加交流，產生合作機會，提升醫藥研究發展能量。 5. 辦理永信李天德醫藥基金會一壁報論文獎：延續獎勵醫藥人才從事創新醫藥研究之精神，期望國內之研發能量能持續向下紮根，並使科學社群之交流更為踴躍，以期提升整體之研發水準。 6. 辦理藥物科技研習營，透過講座、互動教具、操作實驗及觀察等活動，提供高中生了解藥學相關領域知識體驗，期能增進藥學相關知識並提升對藥學的興趣。 7. 舉辦鐵山市集，透過市集及說故事等活動，吸引民眾參加，藉此推廣藥物相關知識。 8. 舉辦健康促進活動，透過各式體適能體驗，讓民眾認識自己的身體控制力，了解相關知識。 9. 辦理偏遠國中小學參訪永信醫藥文物館活動，透過導覽、DIY體驗及遊戲讓偏鄉學童了解用藥安全知識。 10. 前往國小進行用藥安全知識推廣，透過互動教材讓學童了解不同藥品劑型的設計及藥品回收方式。 11. 永信醫藥文物館提供導覽解說服務及DIY體驗課程，於假日辦理限定主題體驗活動，透過不同主題及遊戲體驗，以互動方式讓民眾了解用藥安全的知識。			
(四)永信杯全國排球錦標賽 永信集團為了促進全民健康，致力提倡排球運動，截至民國113年已舉辦51屆，參賽隊伍從第一屆的23隊到第五十一屆的354隊，為全台規模最大的全國性綠能排球賽。			

(八)氣候相關資訊：

1.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一、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本公司為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為母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母公司董事會為氣候最高治理單位，負責推動、決策母公司之合併公司氣候相關策略方向，同時監督母公司之合併公司整體氣候行動推展情形。其下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審核和指導集團整體氣候變遷戰略、行動計畫及年度目標之制定，委員會由5名董事組成，其中3名為獨立董事，每年至少定期召開一次會議討論永續策略與專案執行成效。 母公司之永續發展委員會項下設有永續發展小組，由母公司之合併公司及子公司之各單位主管組成，負責評估及監控母公司之合併公司所面臨之氣候變遷相關風險與機會、討論並擬定母公司之合併公司之氣候策略、行動與氣候指標與目標以及推動氣候變遷相關計畫，並定期每年召開會議向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氣候相關年度執行計畫暨成果。				
二、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母公司之合併公司參考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CFD)架構進行管理，透過事前之氣候資料蒐集並跨部門討論完成重大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之辨識，評估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短、中及長期財務影響暨研擬公司營運模式、營運策略的調整方針及因應方式，總共識別出5個氣候相關風險及3個氣候相關機會。重點結果簡述如下：				
	類別	項目	影響時點	業務及策略影響	財務影響
	實體風險	極端天氣事件的嚴重性增加	長期	因極端氣候事件（颱風、洪水、強降雨等）導致上下游供給需求改變，如原物料供應中斷導致無法生產，因道路中斷無法如期出貨，原物料運輸成本提高，而使生產成本增加；或因極端氣候造成廠區設備毀損、電力短缺或人員無法出勤，影響產能狀況。	生產成本增加 資本支出增加
	實體風險	降雨模式的極端變化	中期	因降雨分布不均（濕季更濕，乾季更乾），洪水或乾旱頻率增加等天氣劇烈變動因素，導致工作日數降低、電力與水資源供應不穩定、原物料來源中斷等，進而影響營運及產能狀況。	營運成本增加
	實體風險	平均氣溫上升	中期	平均氣溫之上升，將可能使用電或冷卻設備之需求增加，導致營運成本增加。	營運成本增加
	轉型風險	碳定價提高	短期	因政府總量管制要求或NGO壓力，企業需透過碳市場交易購買碳權，來抵減排放。而每噸碳排放價格可能逐年增加，造成組織成本壓力。	營運成本增加 資本支出增加
	轉型風險	加強排放報告的義務	中期	因申報(例：碳盤查)或揭露之氣候變遷資訊(例：年報、TCFD))未符合利害關係人期待(例：政府、投資人、客戶)而導致罰款或訴訟的支出增加。	生產成本增加 營業收入下降
	機會	開發或擴大低碳產品與服務	長期	透過低碳技術研發提供市場新的低碳解決方案、推出低碳產品滿足客戶需求，使訂單增加，提升業績。	研發成本增加 營業收入提升
	機會	運用生命週期分析管理供應鏈	長期	新科技應用（如物聯網、大數據分析、自動及智慧化），提升良率，減少物料使用與廢棄物產生，並縮短交期與提升員工健康與安全等，降低營運成本與提高生產力。	生產成本下降 營運成本下降
	機會	使用更高效率的運輸方式	中期	使用新科技（如物聯網、大數據分析、自動及智慧化）及低碳能源，減少物流運輸趟次，縮短交期、降低營運成本與提高生產力。	營運成本下降

項目	執行情形
三、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極端氣候事件可能導致母公司之合併公司之供應鏈供貨中斷、廠區生產線無法正常運作，或因高溫氣候所導致的員工及機具生產效率低落，這些情況將導致母公司之合併公司須承擔更高的營運成本維持供應鏈運作順暢，並且針對廠房排水及溫控相關設施進行更新…等，上述因應極端氣候之應變措施將影響合併公司之中、長期之財務規劃。轉型行動則為母公司之合併公司為因應未來外部成本之上升，包含碳費、電費調漲…等，為持續符合營運所在地點之法規，實施各項溫室氣體減量之專案，如產線設備更新、廠房整改或人員培訓，短期可能因發生相對較高之營運成本及資本支出，惟若轉型行動成功將可帶來長期性質的獲利並達成企業永續經營的目標。
四、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母公司之合併公司之整體風險管理流程係依據法令規定及內部管理需要執行，由各權責單位分權處理，並由母公司之合併公司稽核處定期稽核。氣候相關之風險識別負責單位為母公司之永續發展小組。該小組不定期蒐集國內外氣候變遷趨勢及法規變動，定期執行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識別，並依據氣候風險及機會之鑑別結果召開小組會議研擬因應方案及每年定期呈報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董事會。
五、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母公司之合併公司每年擇定重大氣候風險與機會進行情境分析與管理，並完整揭露於母公司之合併公司永續報告書中。參酌國內法規制訂趨勢及國際同業揭露概況，擇定分析不同情境下母公司之合併公司特定營運據點因受政府機關徵收碳費所造成之財務影響；前述情境分析所使用之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請參照母公司之合併公司113年度之永續報告書。
六、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母公司之合併公司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尚待研議。
七、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母公司之合併公司尚未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
八、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母公司之合併公司氣候相關目標之設定方式尚待研議。
九、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1-1及1-2)。	請參閱下表(1-1)及(1-2)填報內容。

(1-1)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A.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₂e)、密集度(公噸 CO₂e/營業額新臺幣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定盤查適用時程如下：

1. 母公司個體應自114年開始盤查。
2. 母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應自116年開始盤查。

	112年度	113年度
範疇一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量(公噸 CO2e)	8,383.4969	註2
範疇二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公噸 CO2e)	18,727.0788	註2
合計	27,110.5757	-
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 (公噸 CO2e/營業額新臺幣百萬元)	3.8575	註2

註1：112年度之資料範疇包含永信國際控股以及本公司頂店廠、幼獅廠、幼獅二及三廠。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母公司之合併公司113年度之溫室氣體排放量相關資訊尚在統計當中。有關母
公司之合併公司溫室氣體排放量相關資訊，請參閱母公司之合併公司113年度之永續報告書內容。

B.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定確信適用時程如下：

1. 母公司個體應自116年開始執行確信。
2. 母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應自117年開始執行確信。

母公司之合併公司及合併財務報告部分子公司之溫室氣體盤查係依循之ISO14064-1溫室氣體盤查標準建立溫室氣體盤查機制。自111年開始分階段每年定期盤查母公司之合併公司個體及合併子公司之溫室氣體排放亮。最近兩年度執行確信情形說明如下：

112年度 確信範圍：永信國際控股以及永信藥品頂店廠、幼獅廠、幼獅二及三廠 確信機構：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GS) 確信準則：ISO 14064-3:2019合理保證等級 確信意見：修正後無保留意見之查驗意見	113年度 溫室氣體排放量相關資訊尚在統計當中，已委請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GS)執行查證，預計於114年底前完成。
--	---

(1-2)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母公司之合併公司已規劃於114年以前逐步完成母公司之合併公司及合併報表子公司之溫室氣體盤查，並視盤查情形決定母公司之合併公司溫室氣體減量之基準年，進而訂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九)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一)本公司已制定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及各項管理辦法，並由稽核人員及外部專業人員(會計師)不定期抽查其執行情形。 (二)本公司營業單位配置外勤人員並劃分經營責任區，除人員到職後進行三週教育訓練培育經營專業能力之外，亦深植公司創業精神與企業文化，同時並簽署服務保證書，確保誠信經營規則。 (三)本公司於工作規則及相關辦法中進行規範，並於人員到職時簽署相關同意書/保證書以防範不誠信行為。	不適用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	(一)本公司以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並透過聯合徵信中心查詢客戶之信用紀錄，避免與不誠信之客戶往來，與客戶簽訂之契約，其內容宜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及交易相對人如涉及不誠信行為，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二)本公司目前尚未設置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但自成立以來，秉持「品質保證、信用可靠，才是永續經營之道」的信念，且以「提供最佳的藥品，增進人類的健康」為使命，穩健踏實發展。 (三)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員工於執行業務時，應遵守法令及內部控制等規範；所有員工均需簽署保密協定，對於所經營之業務、文件及客戶資料等，應負絕對保密之義務。本公司制定之董事會議事規則，規範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利益迴避。另設有檢舉信箱作為申訴管道，對於違規誠信相關情事，員工可以透過電話與信箱或向人資行政單位或管理階層反應申訴。 (四)本公司已制定並執行有效之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及各項管理辦法，由稽核人員及外部專業人員(會計師)不定期抽查其執行情形。 (五)本公司透過各項會議持續宣導企業經營理念-誠信、安心，並不定期教育同仁遵守誠信經營之規定。	不適用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 ✓	(一)本公司訂有員工申訴處理辦法，並有專責單位處理相關事務，依辦法規定辦理。 (二)本公司對於申訴案件，在處理過程中採保密措施，以避免申訴人遭受不必要干擾與影響。 (三)本公司在處理申訴案件中均保密檢舉人，並不會因檢舉而遭處分。	不適用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一)本公司係「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母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規範適用於子公司。 (二)本公司設有官網，揭露企業文化、經營理念，堅持以務實、誠信、努力的精神，做出最好的藥品品質，因為「藥，是做給家人吃」，帶給人們最有效的保障。	不適用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一)本公司人員遵循母公司所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 (二)本公司另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工作規則、員工申訴處理辦法等，並據以遵循。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一)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前提。 (二)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並據以遵循，以防止利益衝突及避免圖私利之機會與情事之發生。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十)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4 年3月27日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3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4年3月27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其禮 簽章

總經理：蔡秋吉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檢討：

1. 股東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檢討

會議屆次	開會時間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第二十二屆 第八次董事會 (代行股東會職權)	113. 05. 07	(1)通過承認112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 (2)通過承認112年度盈餘分派 (3)通過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	現金股利於 113. 7. 10發放 股票股利於 113. 10. 29發放

2.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屆次	開會時間	重要決議事項
第二十二屆 第七次	113. 03. 26	(1)通過112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 (2)通過112年度盈餘分派 (3)通過112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 (4)通過112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5)通過董事長、總經理112年度績效獎金 (6)通過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 (7)通過修訂會計制度 (8)通過修訂資金貸與他人處理準則 (9)通過向金融機構辦理借款額度及進口物資融資、履約保證金額度及銀行開戶事宜 (10)通過向關係人承租土地或房屋
第二十二屆 第八次	113. 05. 07	(1)通過承認112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 (2)通過承認112年度盈餘分派 (3)通過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 (4)通過113年度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提供非確信服務 (5)通過修訂背書保證處理準則 (6)通過董事長、總經理112年度員工酬勞發放 (7)通過董事長、總經理退休金 (8)通過互選新任董事長 (9)通過委任新任總經理及解除競業禁止 (10)通過新任董事長、總經理薪酬福利
第二十二屆 第九次	113. 08. 06	(1)通過訂定增資發行新股基準日相關事宜 (2)通過114年度捐贈關係人
第二十二屆 第十次	113. 11. 05	(1)通過114年度營運計畫及預算 (2)通過114年度稽核計畫 (3)通過調整金融機構借款額度
第二十二屆 第十一次	114. 03. 27	(1)通過113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 (2)通過113年度盈餘分派 (3)通過113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 (4)通過113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5)通過董事長、總經理113年度績效獎金 (6)通過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 (7)通過向金融機構辦理借款額度及進口物資融資、履約保證金額度及銀行開戶銷戶事宜 (8)通過114與115年度委任簽證會計師 (9)通過114年度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提供非確信服務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三、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及非審計公費：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 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趙敏如 呂莉莉	113/01/01 至 113/12/31	1,690	389	2,079	非審計公費為網際 網路購物包裝減量 成果確信服務、代 墊差旅費、報告打 字、裝訂、影印及 郵電費等。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四、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五、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六、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註2)	姓名	113年度		當年度截至4月1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註1)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註1)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註1)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註1)
董事長	李其澧 註3	0	0	0	0
董事	李芳裕 註4	0	0	0	0
董事	李玲津 註4	0	0	0	0
董事	李芳信	0	0	0	0
董事	林盟弼	0	0	0	0
董事	梁啓銘	0	0	0	0
獨立董事	蔡士光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宏一	0	0	0	0
獨立董事	王叔榮	0	0	0	0
總經理	李玲津 註4	0	0	0	0
總經理	蔡穎吉 註3	0	0	0	0
協理	陳炳崑	0	0	0	0
協理	蔡啟裕 註5	0	0	0	0
協理	陳繼賓	0	0	0	0
財務主管	蔡穎吉	0	0	0	0
會計主管	李育宜	0	0	0	0

註1：本公司為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無持有本公司股份。

註2：自105.12.24設置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

註3：自113年7月1日起李其澧董事升任董事長，蔡穎吉協理升任總經理。

註4：自113.7.1起李芳裕董事辭卸董事長職務；李玲津董事辭卸副董事長及總經理職務。

註5：蔡啟裕協理於113年7月1日退休。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

七、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8,800,000	100%	-	-	-	-	-	-	-

註：本公司為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

八、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

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直接及間接)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永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3,675	73.50%	621	12.42%	4,296	85.92%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股本來源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6.08	10	310,000,000	3,100,000,000	169,109,793	1,691,097,930	盈餘轉增資		106.7.25金管會公告申報盈餘轉增資生效
109.07	10	310,000,000	3,100,000,000	43,649,485	436,494,850	減少資本銷除普通股股票125,460,308股	以長期股權投資退還股款	109.06.19金管證發字第1090347127號
109.08	10	310,000,000	3,100,000,000	66,648,417	666,484,170	盈餘轉增資	無	109.08.06金管會公告申報盈餘轉增資生效
110.08	10	310,000,000	3,100,000,000	83,377,170	833,771,700	盈餘轉增資	無	110.08.04金管會公告申報盈餘轉增資生效
111.08	10	310,000,000	3,100,000,000	93,048,922	930,489,220	盈餘轉增資	無	111.08.03金管會公告申報盈餘轉增資生效
112.08	10	310,000,000	3,100,000,000	98,166,613	981,666,130	盈餘轉增資	無	112.08.02金管會公告申報盈餘轉增資生效
113.08	10	310,000,000	3,100,000,000	108,800,000	1,088,000,000	盈餘轉增資	無	113.08.02金管會公告申報盈餘轉增資生效

2. 核定股本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08,800,000	201,200,000	310,000,000	公開發行公司股票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主要股東名單：

主要股東名單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8,800,000	100.00%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提繳稅捐、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另得依規定提存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額及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原則上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其分配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的百分之五十，提請股東會承認後，按股份總額比例分配。

如有適當投資計劃而能增加公司獲利率時，則採取低現金股利比率政策，以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因應，當資本擴充影響獲利水準時，則採高現金股利政策發放因應。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於114年3月27日董事會決議擬配發現金股利每股4.775元及股票股利每股1.02941176元，以114年5月27日股東常會承認配發金額為主。

3. 預期股利政策重大變動：無。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113年度(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1,088,000
本年度配股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	4.775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0.102941176股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營業績效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註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擬制性每股盈餘及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且盈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依規定不需公開財務預測，因此本項不適用。

(五)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1%~4%；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1%。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董監酬勞僅以現金方式分派，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股東發給股票股利時，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支付之。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員工酬勞於員工提供勞務之會計期間依所訂之百分比，估計員工酬勞可發放之金額，並認列為當期費用。次年度股東會決議若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次年度損益。

有關董監酬勞之會計處理，比照員工酬勞規定辦理。

本公司113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係依當年度結算前所得純益提撥4%為員工酬勞，1%為董事監察人酬勞。本期估列之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別金額為36,202仟元及9,050仟元。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本期估列之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與董事會決議相同。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董事會決議以現金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故此股票分派並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配發情形	上年度			
	代行股東會 決議實際配發數	董事會 通過擬議配發數	差異數	差異原因
1. 員工酬勞	34,671,948元	34,671,948元	0	無
2. 董監事酬勞	8,667,987元	8,667,987元	0	無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無。

三、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無「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之有價證券發行且計劃效益尚未顯現」之情事。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及其營業比重

- (1)醫藥品、農業工業藥品、動物藥品、食品、中藥、農產品、化工藥品、衛生醫療用品、環境衛生用藥、化粧品、牙膏、肥皂、香皂、藥皂、洗衣洗髮劑及其他清潔劑、香料、飼料、飼料添加物、肥料、運動用品、裝飾品、科學儀器、醫療器材、診斷試劑、診斷儀器及生物製劑等製造及買賣業務。
- (2)C802120工業助劑製造業。
- (3)C801030精密化學材料製造業。
- (4)機械維修製造及買賣業務。
- (5)前各項產品之進出口及代辦業務。
- (6)委託營造廠商興建住宅商業大樓出租、出售及委託營造廠商開發經工業主管單位核准之工業區。
- (7)雜誌圖書之出版發行。
- (8)ZZ99999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9)F401171酒類輸入業。

本公司目前主要營業額來自第(1)項醫藥品及動物藥品之營業項目。

主要產品	金額(新臺幣仟元)	營業比重
人用藥品、動物藥品	3,554,889	71.46%
化粧品	15,135	0.30%
健康食品	550,519	11.07%
代理產品	263,526	5.30%
加工產品	506,085	10.17%
其他	84,474	1.70%
合計	4,974,628	100.00%

2. 公司目前之商品項目：

(1)目前許可證共有757張

- | | |
|---------------------|------|
| A. 人用藥品 | 650張 |
| (含委託他廠製造12張、輸入藥品2張) | |
| B. 醫療器材 | 5張 |
| C. 原料藥 | 28張 |
| D. 健康食品 | 2張 |
| E. 膠囊錠狀食品 | 46張 |
| F. 輸入食品 | 6張 |
| G. 補助飼料 | 14張 |
| H. 食品添加物 | 6張 |

(2)受託代工許可證共有 26張

- | | |
|---------|-----|
| A. 人用藥品 | 25張 |
| B. 健康食品 | 1張 |

(3)其他產品(不須申請許可證)共有224種

- | | |
|-----------|------|
| A. 化粧品 | 42種 |
| B. 化粧品貿易品 | 1種 |
| C. 食品 | 160種 |

D. 食品貿易品	16種
E. 食品原料	5種

※上列數量不包含口罩、歐敏膚、食固益、禾寶藍、快篩試劑、濕紙巾

- (4)各製劑含有固體劑型：著衣錠(含錠劑、顆粒劑、散劑)、小球膠囊劑(含膠囊劑)、小球劑、栓劑、液劑(液體劑型、懸液劑、溶液劑)、半固體劑型、注射劑(液體劑型、固體劑型)等劑型。除生產一般製劑外，另生產特定毒性及危害物質之細胞毒類製劑、青黴素類製劑、頭孢子菌素類。
- (5)各製劑包括神經系統藥物、循環系統藥物、呼吸系統藥物、消化系統藥物、代謝作用藥物、抗腫瘤及免疫調解劑、泌尿生殖系統藥物、抗微生物藥物、外用藥、賀爾蒙製劑等各大效能。

3.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每年大筆投入6~10%的平均年營業收入於研究發展支出，研發費用高達貳至參億元。本公司所研發之人用藥品涵蓋多種治療類別。本公司開發策略如下：

- (1)以滿足市場需求為導向，配合高品質訴求及市場滲透策略，藉以提升公司整體競爭力。
- (2)全方位研發醫藥相關產品，創造市場需求，並因應健保制度及市場趨勢調整研發策略。
- (3)採集中式多角化經營策略，開發其他具市場潛力及高品質水準之產品，且在公司堅實的研發陣容，配合技術及行銷系統的績效及整合下，除可穩固製藥專精的領域外，更期開拓新事業的成功機會。

(二)產業概況：

根據衛福部統計處資料，臺灣國民醫療保健支出由101年新台幣1.0兆元，成長至111年1.7兆元。人均醫療保健支出也從101年4.3萬元，增加至111年的7.3萬元。國內逐年增加的醫療支出是使我國藥品市場持續成長的重要動力。由於新興療法、新藥品上市及人口高齡化因素，我國健保總額逐年增加，雖政府持續藉由調控保險費率、推動部分負擔新制及健保藥價管制等措施，以期控制整體醫療支出，但由於醫療保健需求持續擴大，且多項昂貴癌症藥、罕見疾病藥品被納入健保給付範圍，臺灣整體藥品市場呈現持續成長趨勢。

112年臺灣藥品市場規模達新台幣2,412.6億元，較111年成長5.3%，108年~112年複合年均成長率(CAGR)為4.4%，預估我國藥品市場未來仍將呈現穩定成長趨勢。



資料來源：IQVIA；DCB 產資組 ITIS 研究團隊 (2024.08)

受到慢性病患及高齡照護需求持續增加，藥品市場亦隨之成長，使得藥費支出壓力逐年上升，對政府財政造成負擔，為減輕財政壓力，推廣相同療效及品質，價格相對較低的學名藥成為重要策略之一。但藥品費用支出目標制度(DET)的實施以及配套的藥價調整制度，健保給付價格幾乎每隔一年即進行調整，使得國內學名藥市場成長受到限縮。根據DCB產資組ITIS研究團隊參考IQVIA臺灣藥品銷售數據進行之分析，112年臺灣學名藥銷售額(含專利過期之原廠藥銷售額)為新台幣1,121.7億元，約佔整體臺灣藥品市場46.5%，較111年成長2.4%，108年~112年複合年均成長率(CAGR)為1.3%。由於國內用藥習慣仍以原廠藥為主，且本土藥廠學名藥品項重疊性高，廠商之間競爭激烈，加上營運成本不斷上漲，更是壓縮本土學名藥廠利潤空間。因此，如何提升國內市場對於學名藥的接受度，增加學名藥產品使用率，為我國學名藥廠商突破現有困境之關鍵。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項目 \ 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	當年度至 114年3月31日止(自結)
研發支出(仟元)	302,851	336,488	82,524
佔營業額之比例(%)	6.40	6.76	6.10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用於乳癌、非小細胞肺癌、前列腺癌、胃腺癌、頭頸癌等之原料藥，廠區擴廠及製程優化變更確效批完成。
- (2)膠原蛋白增生童顏針之醫材原料，生產批排製完成。
- (3)用於晚期卵巢癌、腋下淋巴轉移之乳癌等之原料藥，製程優化，量產試製及確效批完成。
- (4)用於治療對荷爾蒙無效的轉移性前列腺癌之原料藥，原廠晶型開發，量產試製完成。
- (5)新作用機轉用於治療胃十二指腸潰瘍和反流性食道炎之原料藥，量產試製完成。
- (6)用於治療骨質疏鬆症注射液劑“永骨信注射液5毫克/100毫升”取得台灣藥證。
- (7)抗憂鬱藥“前憂少膠囊20毫克”取得台灣藥證。
- (8)泌尿道用藥“肺活膜衣錠20毫克”取得台灣藥證。
- (9)醫療器材刺激膠原蛋白增生劑，量產試製完成。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行銷策略

- (1)未來醫院通路在國內藥品市場仍扮演領導成長之角色，本公司將持續以前瞻思維進行行銷活動規劃、持續形塑品牌形象差異、加速引入創新與利基型產品、強化新產品開發之專案管理及凝聚執行力與團隊士氣，來締造突破性績效並提升市場佔有率。
- (2)因應人口高齡化，未來也將從急性、感染性疾病市場逐漸轉向擴大至高血壓、高血脂、糖尿病、心血管疾病及其他慢性病與抗腫瘤癌症等治療標的，以提升產品獲利與市場覆蓋率。
- (3)積極擴展OTC、保健產品、醫學美容產品自費市場。
- (4)商業模式也逐步走向國際合作，以合併收購、技轉/授權、共享行銷通路、研發

合作、產品或原料供應等合作方式，達到加速產品上市、提升研發能量、完善產品線、擴大國際市場市占率等目的。

2. 研發策略

- (1)原料藥與製劑的垂直整合之策略，提升研發質與能。
- (2)產、官、學、研合作開發新品項。
- (3)發展新劑型及新複方處方藥創造產品差異化，並強化特殊劑型之行銷版圖，經由建立行銷特殊劑型之專業形象，加速國內外處方藥及OTC產品線之廣度與深度及市場發展。

3. 生產策略

- (1)以發展新處方藥開發之分段研發技術，大型化、自動化及專業化之委託製造生產發展，以整合資源、提高競爭力並降低成本。
- (2)數位科技導入可望降低藥品開發成本及加速開發時程。
- (3)透過製造產線規劃、產銷溝通、生管流程提升廠房品質及產能。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及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主要商品內銷佔個體營業收入91.5%，外銷則佔8.5%。參108年健保藥費的分布，健保給付原廠藥57%、學名藥43%，而學名藥使用量佔70%以上，低支付額但高使用量，顯見學名藥對於維持醫藥市場運作的重要性。

2.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臺灣西藥製劑產業主要以生產學名藥為主，內銷約佔80%。慢性病的高盛行率與人口高齡化是臺灣藥品市場主要成長動能，但由於國內人口老化及慢性病患持續增加，對於全民健康保險造成沉重的負擔，控管藥價以平衡健保財務支出為市場成長的重要阻力。另外，近來政府為滿足人民醫療需求，將新藥、高價藥物納入健保，隨著高價新藥給付放寬，對新藥開發公司而言亦是利多，臺灣藥品市場預估113年~117年之複合年均成長率(CAGR)為3.5%。

3. 競爭利基與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本公司體制完整，以『完整的產品線、高品質、合理價格』，在市場上獲得客戶及民眾的認同。公司常年以來保持良好的公司與品牌形象，市場競爭雖受『健保藥價政策』等非自由市場因素影響。但秉持嚴謹製造、控管品質的要求，搭配新產品、新劑型研發上市，持續保有競爭優勢。致力提高營運效率和產品開發效能，持續製程優化和產品創新，強化市場擴展及國際合作，擴展公司在醫藥市場的版圖。

(1)有利因素：

- A. COVID-19疫情及中美地緣關係動盪下，國際醫藥產業廠商為分散風險、避免供應鏈集中於特定國家，減少對於中國大陸之依賴。臺灣具地理上之優勢，另國內醫藥生產技術優異，且臺灣導入國際醫藥品稽查協約組織PIC/S GMP多年，並於107年成為國際醫藥法規協和會正式會員，可爭取成為供應鏈重塑趨勢下，新供應鏈的一環。
- B. 美國及日本等主要藥品市場國，政策鼓勵使用學名藥，以及東南亞等新興市場以使用學名藥為主，期待國外學名藥市場成長，帶動我國高品質學名藥外銷。
- C. 受到自我藥療及預防保健的觀念影響，市場對於 OTC 藥品仍維持高度需求，

預估未來 OTC 藥品市場仍能維持成長趨勢。

(2)不利因素：

- A. 臺灣藥業市場競爭激烈，112年藥業市場，外資藥廠銷售總額為1,964億元，國產藥廠銷售總額為448億元，國資廠市佔率僅有18.6%。
- B. 我國學名藥產品重複性高，競爭激烈廠商削價競爭，亦使獲利降低。
- C. 新藥核價偏低、核價期長，以及健保調價制度，壓縮獲利空間，阻礙藥品市場發展。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包括神經系統藥物、循環系統藥物、呼吸系統藥物、消化系統藥物、代謝作用藥物、抗癌藥物、泌尿生殖系統藥物、抗微生物藥物及皮膚外用藥等各大治療類別。各製劑則依其所屬栓劑、膠囊、顆粒、注射劑、軟膏、粉末、糖漿、錠劑等劑型符合PIC/S GMP之品質管理系統予以製造，其中尤其以國內為國人所首創之微粒製造技術，不但可提升體內吸收有效性，亦可確保患者服藥之安全性，更是代表國人製藥技術之提昇。另外，亦已建立完整之菌種突變篩選系統和菌種保存、發酵、回收製程等以產製相關原料藥、化粧品原料與動物飼料專用原料，擴展發酵相關產品與技術領域。在醫療器材領域，除多項玻尿酸關節腔注射劑和醫美皮下注射劑已陸續上市外，刺激膠原蛋白增生植入劑已完成量產製程，取證後可滿足醫美市場消費者之不同需求。此外，已展開擴廠計畫和外銷佈局，有計畫性提升生產量能和拓展外銷機會。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113年原物料市場持續受到多重因素影響。雖然疫情影響減弱，但地緣政治、極端氣候、通貨膨脹、烏俄戰爭、紅海航線襲擊影響歐亞運輸等因素造成供應鏈多變與價格波動，對市場穩定性產生影響。因應市場變動，公司採購政策採取中長期訂單，並靈活調整採購策略因應庫存與市場變化，以提前預購或增加庫存方式確保貨源穩定。採購部門也積極與供應商保持聯繫，持續觀察市場動態，以降低外在因素的衝擊。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年				113年				114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	-	-	-	-	-	-	-	SLC300131股份有限公司	5,439	10.3%	無
2												
	進貨淨額			-	進貨淨額	-	-	-	進貨淨額	53,028		-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無。

三、從業員工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12年度	113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4年4月1日
員 工 人 數	生產人員	638	628	620
	研發人員	140	135	135
	銷售人員	355	351	348
	行政人員	153	137	133
	合 計	1,286	1,251	1,236
平 均	年 歲	41.5	41.5	42.5
平 服	務 年 均 資	13.6	14.5	14.6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	博 士	1.1	1.0	0.9
	碩 士	15.1	15.3	15.5
	大 專	58.5	58.5	58.8
	高 中	22.3	22.1	21.8
	高 中 以 下	3.0	3.1	3.0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本公司污染防治情形：

1. 污水處理：

- (1)本公司已依規定設置污水前處理設備。
- (2)本著“愛護地球、環保至上”之理想，公司採用上流式厭氧菌污泥反應槽(UASB)強化污水處理系統功能；採用各項儀器定期管控、檢測及監督各單位排放污水水質與各單元處理系統處理功能之有效性。
- (3)經廠內處理後之污水均可符合大甲幼獅工業區污水處理廠之要求規範，所排放之污水經由工業區污水處理廠納管及處理，依據放流量及污水水質繳交處理費。

2. 廢棄物處理：

本公司所產生之事業廢棄物，概分為二大類：

- (1)可回收部份：由資源回收商回收處理。
- (2)不可回收部份：依合約委託合格環保公司清運及處理。

3. 空污處理：

- (1)按照法令規定每年定期針對各廠區之製程進行煙道採樣檢測。
- (2)每季進行網路申報空污排放量及空污費繳交。
- (3)為配合政府減少空污排放之政策，鍋爐燃重油全面改燃天然瓦斯。

4. 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處理：

- (1)依照法令進行各項毒化物運作紀錄表填寫與辦理毒化物緊急應變演練。
- (2)每月進行各項毒化物運作情形網路申報。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總額：

項目 \ 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4年4月1日
污染狀況(種類、程度)	無	無	無
賠償對象或處分單位	無	無	無
賠償金額或處分情形	無	無	無
其他損失	無	無	無

(三)對於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本公司強化相關職場環境安全管理、設備安全管理、作業環境安全管理、消防安全管理、員工健康管理等：

1. 職場環境安全管理

- (1)制定職業安全衛生工作守則，規定安全衛生管理事項，供員工遵循。
- (2)本公司實施門禁管理，所有訪客皆需換證，進入廠區訪客及員工皆需刷卡驗證；生產現場、實驗室及重要場所另設權限管控。

2. 設備安全管理

- (1)具有捲入危害之設備進行專案檢查並加設防護裝置，如反應槽、馬達轉軸等。
- (2)每年進行廠區各項設備及裝置之接地系統專案檢查，如設備、儀控、避雷接地系統等。
- (3)具有墜落危害之設備進行專案檢查並加設防護裝置，如爬梯、合梯等。
- (4)危險性設備(鍋爐、高壓特定設備及第一種壓力容器)每年皆由勞動部委託合法驗證單位實施定期檢查。
- (5)升降機每月皆委託合格廠商進行維護保養，每年由升降機協會實施定期檢查。

3. 作業環境安全管理

- (1)導入職安資訊化管理系統，建立定期自動檢查及專業證照管理機制。
- (2)定期進行一般職場(含作業現場及辦公室)之環境檢測監測，如照度、二氧化碳、特定化學、有機溶劑、噪音等。
- (3)每半年委託合格專業監測廠商進行作業環境檢測監測及評估小組研訂。

4. 員工健康管理

- (1)每三年進行所有員工之在職健康檢查。
- (2)每年針對特殊作業場所(主要包含有機溶劑作業、噪音作業)員工進行特殊作業健康檢查且實施健康促進管理。
- (3)定期安排臨廠醫師至公司內部實施勞工健康服務。

5. 承攬安全管理

- (1)建立承攬商之施工規範及相關入廠施作須知。
- (2)建立書面危害告知及教育訓練機制。
- (3)建立假日施工及修繕管理系統，提供各類危害告知及注意事項，減少危害發生並降低風險。

6. 消防安全

- (1)本公司依法規規定設置完整之消防系統，包含警報系統、消防水系統、逃生系統…等。
- (2)本公司之消防設備每年皆委託合格專業之檢測顧問公司進行系統單元功能檢測，並做成完整之報告。

- (3)本公司定期進行消防設備演練，如滅火器及消防水帶之使用並請專業人員教導公司員工CPR及AED等的技巧。

7. 定期申報

- (1)環境：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定期檢測及運作結果之申報。
(2)安全衛生：職業災害統計定期申報。

五、勞資關係

- (一)本公司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為追求企業永續經營與成長，自創立以來即採人性化管理，給予同仁充分的尊重與照顧，除法令規定的強制性福利項目及依法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規劃與推展各項福利活動外，更積極辦理下列措施給予員工全方位照顧，提供一個快樂、優質的工作環境：

- (1)完善健全的規章制度：訂有晉升、獎懲、績效評估、差勤、休假、薪資等規章制度，並配合法令適時更新，使各項營運活動符合法令規定，深化企業管理，保障員工權益。
(2)鼓勵員工積極參與經營管理：基於創造利潤共同分享及慰勞員工之辛勞，每年依公司章程及股東常會通過之決議發給員工酬勞、並實施績效調薪。
(3)持續僱用高齡員工：公司每年對高齡同仁，評估其身心狀況、工作意願與適任性，給予原職留任或職務再設計，無性別/年齡限制，持續聘任除使經濟獲得保障外，同仁得持續精進技能、於現職繼續發揮所長；並透過師徒制/學長姐制的輔導組合，經驗傳承及世代合作，活躍於職場。

(4)多元豐富的員工福利：

食：免費膳食、新春餐會、鄉野莊景觀餐廳員工優惠、HAC保健食品員工優惠。

衣：免費制服與裝備。

住：員工宿舍、松柏園養護中心員工及眷屬入住優惠。

行：廠區往返便捷專車、停車位、差旅費補助、留才&無障礙停車位。

育：在職進修補助與公假、福委會進修獎學金、內外部教育訓練費補助、新進人員家訪關懷、教育訓練電子報內部刊物、圖書室、子女教育獎學金、暑期實習。

樂：社團活動、團體旅遊、特約醫院與商店、家庭日、元旦健行、永信杯排球錦標賽、福委會生日禮金、福委會三節禮金、員工旅遊、企業團康、廠內便利提款機。

安全：勞保、健保、團保、旅平險、健康檢查、臨廠醫師諮詢服務。

優於勞基法的貼心假別：除勞基法必備假別外，尚增設有薪育兒假、子女結婚假及生日假，打造幸福職場氛圍、提升企業好感度。

提供懷孕及高齡在職同仁健康食品，以照顧家人的心情維繫其身心健康。

- (5)家庭照顧與母性保護：生理假、婚假、公司結婚賀儀、福委會結婚祝賀金、慰問(祝賀)人員出差協助、安胎休養假、產檢假、陪產檢及陪產假、懷孕期間保障工作權利、工作適性安排、廠醫諮詢、孕媽咪停車位、產假、勞保生育給付、福委會生產祝賀(慰問)金、哺(集)乳時間、哺(集)乳室、育嬰留停申請、就保育嬰留停津貼、彈性調整上下班時間、家庭照顧假、喪葬奠儀、職災/疾病/分娩慰問金、福委會傷病慰問金、福委會重大疾病在家療養金、福委會急難救

助金等。

- (6)工作與生活平衡：成立多元化的社團，並推廣各項團體活動，包含運動、美食飲品、美容保健、團康性等社團類型，鼓勵員工在工作之餘，培養個人興趣及第二專長；同時與組織成員互動交流，打破部門圍籬，增進工作效率，凝聚向心力。

2. 員工進修與訓練：

人才是本公司的重要資產，亦為決定公司競爭優勢關鍵因素。本公司建立完整訓練體系，每年編列獨立的年度教育訓練費用，作為員工教育訓練專用預算，並訂有「教育訓練管理辦法」針對公司營運策略訂定年度教育訓練目標，垂直與平行展開各領域與各階層員工之訓練需求規劃，搭配委外顧問指導、內部講師授課、參與外部研討新知、轉訓資源共享、職務升遷與輪調等方式，全面培養多方位專業人才。為落實GMP規範，每年進行EQMS各項品質管理線上回訓；勞工安全衛生亦是教育訓練重點項目之一，各項勞安證照取得與回訓皆由公司全額補助，其他專業職能課程包含研發管理、市場行銷、財會成本、生產儲運、生技趨勢新知、資訊發展、專案管理等內外部教育訓練之執行，以培養員工寬廣多元的工作能力，使員工在提升工作效能外亦能滿足自我實現的要求。另外，本公司亦積極培育內部講師，制訂「內部講師辦法」，期提升專業能力與經驗傳承；同時制訂「從業人員在職進修管理辦法」，鼓勵員工自我學習，提供帶職帶薪在職進修獎勵制度。

本公司113年教育訓練計畫執行狀況

課程名稱	年度教育訓練費用	員工人數	平均每人受訓時數
(一)職前核心職能訓練 (二)在職專業職能訓練 (三)主管管理職能訓練 (四)自我發展	1,078 仟元	1,251 人	20.6hrs/人

- (1)在職專業訓練：持續深化員工專業職能，深耕專業知識。提供晉升輪調、帶職帶薪的在職進修機會，拓展員工職涯領域，創造多元能力，兼顧員工提升工作能力與滿足自我實現的要求。
- (2)在職基礎訓練：扎實第一線外勤銷售代表的基本功，正確傳遞產品知識，提供最佳服務、落實產銷人發財等內勤員工之各領域觀念，引領各部員工提高工作效能，同時搭配學長姐指導制度，務實經驗傳承。
- (3)新進人員訓練：協助新進員工加速適應公司文化、產業價值、經營理念與使命，佈達切身相關權益與福利，並落實人事管理制度之宣導。
- (4)規章辦法、SOP、SOI閱讀及依循：協助員工落實詳閱規章辦法，熟知公司各項作業規範，並依循職務相關的SOP與SOI，作為工作執行之首要指引。

3. 退休制度及其實施情形：

- (1)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第五十六條第五項規定，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舊制退休金），並每月提撥退休準備金存入臺灣銀行專戶，由委員會監督退休準備金之管理及動支事宜。
- (2)94年7月1日勞工退休金條例（勞退新制）施行後，本公司針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按月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保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 (3)本公司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次年度符合退休條件者所需之退休金是否足額，以預作未來勞工退休金之因應。並委請精算師對勞工退休準備金進行評估計算，出具精算評估報告。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各項制度概依勞動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定期針對勞資關係召開退休金監督委員會、勞資會議，促進雙向溝通。並置備多項溝通平台，包括公司官網/員工信箱/公司內部系統/員工申訴專線與專用信箱/公佈欄/與主管有約等管道可提出有助於公司邁向友善職場的建言。透過企業內部勞資雙方的良性溝通，能夠防範各類勞資爭議於未然、減少對立衝突，以期達到勞資雙贏、促進勞資關係和諧。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三)員工行為及倫理守則：

1. 本公司訂有「公司章程」，作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之職權準則。
2. 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規範員工於公司服務與發展之行為準則，主要內容：
 - (1)公私分明，相互尊重人格，誠懇相處，協力達成企業經營之目的。
 - (2)服從各級主管人員之督導，不得有違抗或藐視之行為。
 - (3)平日言行，應誠實廉潔，不得有放蕩、奢侈、冶遊、賭博等足以損害本公司名譽之行為。
 - (4)未經核准不得兼營其他公司行號或兼任商業行為之職務。
 - (5)對各單位業務或技術機密，均不得對外洩漏。
 - (6)不得任意翻閱不屬於自己掌理之文件、函電、設計圖面、資料等。
 - (7)對於一切公物應加愛護，不得浪費。
 - (8)執行職務應力求切實，不得畏難、規避或無故稽延。
 - (9)未經許可，不得以私人或團體名義發表有關職務之談話。
 - (10)承辦業務不得接受餽贈，執行職務如有涉及本身或家族利害者應自行迴避。
 - (11)未經許可從業員不得在公司內任意貼佈告或散發宣傳文件。
3. 本公司訂有「內/外勤人員績效評估辦法」及「內/外勤人員獎金發給辦法」執行績效考核及獎金發給。各項獎懲規定及考核要點，均會知員工遵守，讓員工明確知道行為規範。當員工有足資鼓勵之情事或懲戒行為時，依上述辦法規定獎懲。
4. 本公司各組織層級主管與員工間之互動，係以誠信、守法為核心信念，亦是本公司最高行為準則。
5. 本公司所提供的每一項產品與服務，皆以符合顧客需求為前提，為達成全面顧客滿意，必須基於誠信來維持關係，以提供符合顧客期望的產品與服務，這不僅是品質的義務，更是我們的道德承諾，絕不會低估問題或誇大利益來爭取生意，會確保每個顧客能從本公司獲得價值、公平與真誠的對待。
6. 本公司係以顧客需求而銷售產品與服務，絕不以任何方式明說或暗示、脅迫，要求客戶向本公司採購；同時也不會在任何暗示或構成互惠交易的情況下，同意向供應商購買產品與服務。
7. 本公司不會接受其他公司或個人交給本公司之任何專有資料或業務機密資料，除非資料提供者書面同意。
8. 本公司每位員工都須認清，不得以不正當的方式利用公司資產圖利他人，此種行為嚴重違反本公司的政策與道德標準。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資訊安全之權責單位為總經理室(部級)，下轄資訊管理室(處)，負責訂定內部資訊安全政策、規劃暨執行資訊安全作業與資安政策推動與落實，並定期向董事長及總經理報告公司資安治理概況。

本公司稽核室為資訊安全監理之查核單位，該室設置稽核主管與專職稽核人員，負責查核內部資安執行狀況，若有查核發現缺失，隨即要求受查單位提出相關改善計畫與具體作為，且定期追蹤改善成效，以降低內部資安風險。

(二)資通安全政策及具體管理方案

1. 本公司訂定資訊安全政策目標為確保資訊的機密性、完整性和可用性。

(1)機密性—Confidentiality：確保只有經授權的人才可以取得資訊，避免資訊洩露。

(2)完整性—Integrity：確保資訊不受未經授權的竄改與資訊處理方法的正確性。

(3)可用性—Availability：確保經授權的使用者，在需要時可以取得資訊，並使用相關資產。

除了以上 3 項基本原則外，尚有以下幾點要素：

(1)驗證性—Authenticity：確保使用者登入時有適當的驗證程序。

(2)可歸責性—Accountability：確保使用者執行任何動作均有適當的軌跡可追蹤至執行者。

(3)不可否認性—Non-repudiation：確保使用者無法否認於系統上完成的作業。

(4)可靠性—Reliability：確保作業執行皆有一致結果。

2. 資訊安全具體管理方案

項目	執行現況
人員安全管理及教育訓練	■ 公司員工網站不定期公告資訊安全文章。 ■ 不定期使用 E-Mail 發送資訊安全公告。 ■ 新進同仁一律執行資訊安全宣導。
電腦系統安全管理	■ 定期變更員工登入電腦帳號之密碼。 ■ 電腦及伺服器皆安裝合法企業版防毒軟體，並每日更新病毒防護碼。 ■ 員工電腦及系統主機皆安裝合法授權軟體，作業系統定期修補微軟公佈的漏洞修補程式。 ■ 員工電腦皆有安裝 X-fort 防水牆紀錄電腦使用紀錄，嚴格控管 USB&CD 等可攜式儲存媒體寫出/燒錄公司內部資料，控管筆電攜出辦公室之使用行為。 ■ 員工上網皆需經過上網行為管理設備，過濾惡意及不適宜網頁內容，提高工作效率，防止企業機敏資料經網路上傳至外部雲端空間。 ■ 使用電子郵件稽核系統，加強外寄郵件內容及附件檔案之機敏資料控管。 ■ 重要文件皆加密存放於文管系統，依照機密等級及業務需求適度開放存取權限。
網路安全管理	■ 網路做實體控管，禁止非公司認可之外來資訊設備存取企業內部網路。 ■ 來賓使用網路與企業內部網路實體切開以確保資訊及系

項目	執行現況
	統安全。 ■ 員工上網皆需經過上網行為管理設備，阻擋惡意及不適宜網頁內容，提高工作效率。 ■ 架設防火牆區隔企業內部及外部網路，搭配防入侵偵測系統阻擋網路攻擊和避免未經授權的存取，以確保企業內部網路的安全。 ■ 對外提供服務的企業網站前端架設網站應用程式防火牆(WAF)，加強企業網站的安全保護，阻擋 OWASP 常見漏洞，免於駭客攻擊。 ■ 每年固定請廠商針對網路服務做資安弱點掃描並修補重大漏洞。
系統存取管理	■ 員工於外部存取內部資料皆需經過 VPN 或 Citrix 系統，上述權限皆需經過申請並視業務需求適度開放。 ■ 導入資料庫稽核系統，針對重要的資料庫完整留存資料庫活動細節及行為軌跡。
伺服器安全管理	■ 重要資訊系統及檔案伺服器皆每日做資料備份，並固定時間針對 ERP/郵件/網路等重要系統做災難復原演練。 ■ 伺服器及核心路由器皆建置硬體容錯機制，避免硬體損壞影響資訊系統運作。 ■ 資訊機房架設 UPS 及環境監控系統，針對電力/溫濕度/消防...等做嚴密監控，遇有異常狀況經由簡訊及電子郵件通知機房管理者以排除狀況。

(三)資通安全通報

1. 資通安全異常通報作業

(1)資通安全異常事件之定義：

- 內部危害事件：疑似遭人為惡意破壞毀損、作業不慎等事件。
- 外力入侵事件：疑似電腦病毒感染事件…等事件。
- 天然災害：颱風、水災、地震等。
- 突發事件：火災、爆炸、重大建築災害及資訊網路系統骨幹（主幹寬頻）中斷事件等。
- 設備故障事件：如：主機設備故障等。

(2) 資訊異常事件對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之影響層級區分：

影響層級 資通異常事件分類		性質	低	中	高
資通異常事件1	內部危害事件：疑似遭人為惡意破壞毀損、作業不慎等事件。	機密性	公司非機密資料遭洩漏。	公司敏感性資料遭洩漏。	公司機密性資料遭洩漏。
資通異常事件2	外力入侵事件：疑似電腦病毒感染事件…等事件。	完整性	公司非核心業務及機密資料遭竄改。	公司核心業務系統或資料遭輕微竄改。	公司核心業務系統或資料遭嚴重竄改。

資通異常事件3	天然災害：颱風、水災、地震等。	可用性	公司非機密系統或資料運作遭影響或短暫停頓。	公司核心業務運作遭影響或系統效率降低，於可容忍中斷時間內回復正常運作。	公司核心業務運作遭影響或系統效率降低，無法於可容忍中斷時間內回復正常運作。
資通異常事件4	突發事件：火災、爆炸、重大建築災害及資訊網路系統骨幹（主幹寬頻）中斷事件等。				
資通異常事件5	設備故障事件：如：主機設備故障。				

2. 通報程序 Procedure

- (1)疑似資通異常事件發生時，發現人員應以電話通知資訊單位。
- (2)相關資訊人員初步判斷是否為資通異常事件原因：
 - A. 判定為非資通異常事件時，則將結果回覆予發現人員。
 - B. 判定為資通異常事件時，初估事件處理時間，將判斷的結果先以電話向資訊主管報告，並持續報告處理狀況，e-mail公告通知各單位同仁，並啟動異常通報流程。
- (3)依資通異常事件1~5且影響層級屬(低)：呈報至部主管，由處主管啟動會議，並研商處理方式後，並呈報部主管調查結果及建議方案，由部主管裁示後執行之。
- (4)依資通異常事件1~5且影響層級屬(中)、依資通異常事件3~5且影響層級屬(高)：呈報至總經理，由部主管成立小組內部進行調查，並呈報總經理調查結果及建議方案，由總經理裁示後執行之。
- (5)依資通異常事件1~2且影響層級屬(高)：除應立即呈報至董事長外並向警察機關報案，由董事長視情形指派專人，資訊單位成立專案小組協助配合警方調查，並呈報調查結果，由董事長裁示後執行之。

(四)資通安全風險與因應措施

資訊技術安全之風險及管理措施：

本公司已建立全面的網路與電腦相關資安防護措施，但無法保證其控管或維持公司製造營運及會計等重要企業功能之電腦系統能完全避免來自任何第三方癱瘓系統的網路攻擊。

這些網路攻擊以非法方式入侵內部網路系統，進行破壞公司之營運及損及公司商譽等活動。在遭受嚴重網路攻擊的情況下，系統可能會失去公司重要的資料，生產線也可能因此停擺。

網路攻擊也可能企圖竊取公司的營業祕密及其他機密資訊，例如客戶或其他利害關係人的專有資訊以及員工的個資。

惡意的駭客亦能試圖將電腦病毒、破壞性軟體或勒索軟體導入公司的網路系統，以干擾公司的營運、對公司進行敲詐或勒索，取得電腦系統控制權，或窺探機密資訊。

上述這些攻擊可能導致公司因延誤或中斷訂單而需賠償客戶的損失；或需擔負龐大的費用實施補救和改進措施，以加強公司的網路安全系統；也可能使本公司因涉入公司

對其有保密義務之員工、客戶或第三方資訊外洩而導致的相關法律案件或監管調查，而承擔重大法律責任。

透過持續檢視和評估其資訊安全規章及程序，以確保其適當性和有效性，但不能保證公司在瞬息萬變的資訊安全威脅中不受推陳出新的風險和攻擊所影響。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於民國113年6月受到駭客攻擊，影響部分電腦系統，但相關生產未受波及。此次攻擊事件的原因為VPN系統有漏洞遭受駭客利用及攻擊，本公司雖有網路防火牆亦未能有效地防止攻擊行為。企業資料的完整性和機密資訊皆未受到影響，亦無造成出貨延誤。

本公司已於民國113年第3季採取改善措施，汰換有問題的VPN系統、增設內部網路防火牆與網路存取控管機制以防止外部駭客攻入企業內網，相關防護的措施也持續進行中。本公司已每年編列適當的預算強化資訊技術安全，但仍無法保證公司免於駭客的惡意攻擊。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委託研究 (代工)	台灣大正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2010/12/15-9999/12/31	代工合約	無
	台灣微脂體股份有限公司	2021/06/28-2033/06/27	代工合約	無
委託研究	明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03/15~2025/03/14	委託進行人體生體相等性試驗	無
	諾為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03/29~2024/12/31	委託進行人體生體相等性試驗	無
	世宸生物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2024/05/31~2025/05/30	委託進行人體生體相等性試驗	無
	國立臺灣大學	2024/06/01~2026/05/31	委託進行動物功效試驗	無
	瑞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4/09/01~2025/12/31	委託進行動物功效試驗	無
	中國醫藥大學	2024/11/01~2025/10/31	委託進行人體臨床試驗	無
技術移轉	Y. S. P. Industries (M) Sdn. Bhd. Y. S. 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erhad	1998/09/18-2033/08/14	技術移轉	無
銷售合約	Y. S. P. Industries (M) Sdn. Bhd. Y. S. 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erhad	2020/03/25-2025/03/24	經銷合約	無
	Carlsbad Technology, Inc.	2016/07/07-9999/12/31	經銷合約	無
	Chemix Inc.	2016/12/30-2026/12/29	經銷合約	無
	S公司	2022/09/22~2027/09/21	經銷合約	無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評估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3,796,456	3,699,974	96,482	2.6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42,195	2,132,869	9,326	0.44
其他資產	297,601	334,804	(37,203)	(11.11)
資產總額	6,236,252	6,167,647	68,605	1.11
負債總額	2,156,134	2,296,249	(140,115)	(6.10)
股本	1,088,000	981,666	106,334	10.83
資本公積	530	530	0	0.00
保留盈餘	2,966,963	2,866,902	100,061	3.49
其他調整項目	21,144	18,853	2,291	12.15
非控制權益	3,481	3,447	34	0.99
股東權益總額	4,080,118	3,871,398	208,720	5.39

二、財務績效：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4,974,628	4,733,900	240,728	5.09
營業成本	(2,610,542)	(2,432,599)	(177,943)	(7.31)
營業毛利	2,364,086	2,301,301	62,785	2.73
營業費用	(1,518,107)	(1,488,881)	(29,226)	(1.96)
營業淨利	845,979	812,420	33,559	4.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4,770	11,980	2,790	23.29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860,749	824,400	36,349	4.41
所得稅費用	(169,250)	(165,461)	(3,789)	(2.29)
本期淨利	691,499	658,939	32,560	4.9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差異原因主要係因本期淨外幣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本期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上期減少 38,731 仟元，主要係應收票據/帳款(含關係人)淨現金流入較上期減少 87,936 仟元、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淨現金流入較上期減少 70,219 仟元、存貨現金流入較上期增加 56,910 仟元、合約負債增加 47,620 仟元、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現金流入較上期增加 4,943 仟元、攤銷費用減少 11,609 仟元及支付所得稅較上期減少致現金流入較上期增加 22,081 仟元所致。

2. 投資活動：本期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較上期增加 45,897 仟元，主要係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增加 87,214 仟元、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4,000 仟元、存出保證金減少 23,522 仟元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21,471 仟元所致。

3. 籌資活動：本期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較上期減少 174,720 仟元，主要係償還借款減少 278,037 仟元及現金股利發放增加 104,087 仟元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無此情形。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531,906	772,538	788,547	515,897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轉投資政策：

永信集團持續全球佈局，由永信集團母公司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整體評估規劃，設立轉投資事業，以掌握各地資源與市場為目標，整合各投資事業資源，由原料藥、製劑、保健品到動物用品的生產到銷售，達成大健康產業為主的相關多角化經營。整合集團公司能量，各事業體合作連橫相互支援，以擴張版圖搶攻世界市場。

(二)獲利或虧損原因：

轉投資事業永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於 113 年其外銷出口及進口代理國外設備之業績穩定成長，故仍維持營運獲利狀態。

(三)改善計劃：

對於營運成果未如預期的轉投資事業，將會依環境變化與集團發展目標，調整營運策略與實施計劃。

(四)未來其他投資計劃：

「穩定供應、品質可靠、成本有競爭力」的原料藥，為主要學名藥市場競爭決勝之鑰，終端市場能否有效掌握，更是企業長久發展關鍵。永信集團專注藥品與大健康產業價值鏈的整合與發展，往產業上游整合原料藥的研發生產供應、往下游擴展各主要市場銷售通路，將為集團未來投資之方向。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不從事高風險投資，如有資金需求，以金融機構融資為主，並爭取優惠利率，以降低成本。
2. 因應匯率變動採自然避險及設立各種外幣帳戶，以預購或換匯方式因應，並取得往來銀行提供之匯率變動相關資訊，充份掌握最新的匯率走勢，及因外銷比重不高，故匯率變動對損益不會有重大影響。
3. 通貨膨脹情形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以製藥本業為主，不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等業務。
2. 本公司依主管機關規範訂有「資金貸與他人處理準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並對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對象隨時風險評估，並依據相關作業程序辦理，以保障股東權益，降低經營風險。
3. 衍生性商品交易依據本公司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辦理，未來將視公司需要，於適當風險及辦法規範下安排避險。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由於醫藥品產業的特性，在產品開發上需要較長的研發時程，但相對的醫藥產品的生命週期也較其他產業來得長。因此，本公司每一年均持續投入平均年營業收入6~10%的研究經費，並依據所制定的研究發展計劃，從事產品的研究開發工作。期能開發具市場潛力之高品質創新型產品，並配合多角化的經營方針，以降低公司在經營上的風險。本公司將以優良的製藥技術，持續為客戶提供最佳的服務，替股東創造最大的價值。

1. 短期目標：

(1)以國際市場為目標，垂直加水平的整合，確保原料藥供應與通路掌握，發展利基學名藥，強化品牌形象。

(2)引進具差異化及臨床價值之專利藥，透過共同行銷及技術授權，提升現有產品線之互補性及市場佔有率。

2. 中期目標：發展新劑型及新適應症處方藥創造產品差異化；以整合外部資源提升產品開發效益；強化製程專業團隊，發展大型化、自動化及專業化製造生產、精進品質管理系統並提升競爭力。

3. 長期目標：開發新藥，奠定品牌價值。

4. 研發策略：

(1)整合永信集團關聯公司的資源，進行原料藥與製劑的垂直整合，外銷歐美先進國家，以自行開發或購入產品技術等方式，達到 Time to Market 的目標，謀求以經濟規模的優勢，進一步降低成本。

(2)開發利基型新藥，從市場性、智慧財產構面與研發技術等整合角度切入，開發新劑型、新劑量、新適應症等產品，並妥善保護智慧財產。

(3)與國內外研發單位合作開發，引進並發展新製劑與原料技術。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我國為與國際接軌及持續提升管控藥品品質，學名藥相關法規持續修訂與增訂中，加上，全民健保藥價政策，持續壓縮藥價，對多數藥廠而言，營收與獲利均受到壓縮。因此，本公司以完整銷售通路為優勢，提供即時服務來增加醫師與藥師的藥品信心，並透過未列入給付之醫療支援產品，如保健食品、醫美保養品等產品，來擴

大市場競爭力，以增加業績與獲利。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永信集團創業精神：『永信做藥~是給家人吃的、養護中心~是給家裡長輩住的、企業責任~是兼顧社會公益』，秉持創辦人的信念，永信將持續落實維護國人健康、關懷社會的企業形象，由臺灣到國際，成就人類健康與企業永續發展的願景。如遇突發狀況，本公司將迅速成立危機小組，以因應各種潛在的企業危機。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無。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發生。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持續強化資訊安全之管理，針對各式資訊風險，如：裝置管理、硬體防護、端點防護、應用系統安全監控、上網及行動安全等，均規劃及加強管理措施，保護客戶與利害關係人之最佳權益。

七、其他重要事項：

(一)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其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

113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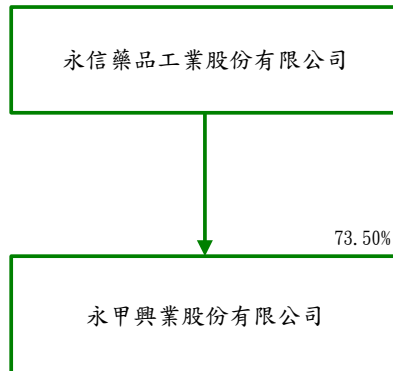
職稱	姓名	所受訓練課程名稱	訓練時數	受訓結業證書字號	備註
稽核主管	李文倩	財務分析指標判讀及經營風險預防	6	稽協 北證 發字第 1137990 號	
	李文倩	不可不知 IFRS S1/S2 對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應考量之重點及影響	6	稽協 北證 發字第 1130900 號	
稽核人員	紀慈庭	內稽人員的新挑戰--永續資訊揭露和管理政策及相關稽核要點之解析	6	稽協 北證 發字第 1133391 號	
	紀慈庭	企業經營管理的法律風險與內部稽核人員因應之道	6	稽協 北證 發字第 1133143 號	
會計主管	李育宜	會計主管持續教育訓練	12	(113)會教(財)字第 6015014 號	
會計人員	曹君菽	常見員工獎酬工具之會計稅務議題【線上課程】	3	無	
財務人員	吳家慧	財務流程管理與防弊措施	6	(S1-訓)CPCTB3817012	
	卓容竹	現金流量表及營運資金預估表編製實務班	6	證訓字第 11307010612 號	
	陳雪玲	企業財務人員切身的法律與觀念	6	(S1-訓)CPCTB5643003	
	梁綵綸	企業外匯交易實務與避險操作研習班	7	(S1-訓)CPCTB2280002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註：資料截止日:113.12.31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永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63.02.08	台北市松山區民權東路3段181號12樓	NTD 5,000,000	進出口貿易業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不適用。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藥品製造業、販賣業、進出口業、化粧品、食品、醫療器材等。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13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永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董事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繼賓	3,675	73.5%
	董事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玲津		
	董事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裕		
	董事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湯偉珍		
	董事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吳秀莉		
	監察人	蔡穎吉		

(二)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永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5,000	18,474	5,337	13,137	7,532	2,058	1,879	375.80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自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李其澧

日 期：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四)關係報告書：請參閱附錄一。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附錄一

關係報告書

民國一一三年度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報告書

民國一一三年度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聲明書	3
四、會計師複核意見	4
五、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	5
六、交易往來情形	6~7
七、背書保證情形	7
八、其他對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7

聲明書

本公司一一三年度(自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關係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其澧



日期：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關係報告書聲明書之會計師複核報告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之關係報告書，業經本會計師依照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二十六日金管證審字一一三〇三八二五六九號令之規定予以複核竣事。此項複核工作，係對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關係報告書是否依照「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之規定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本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同期間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有無重大不符，出具複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之複核結果，並未發現上述關係報告書之編製有違反「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之規定，亦未發現前述關係報告書所揭露資訊與同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有重大不符之情事。

此致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趙敏如
呂莉莉



中華民國一十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一、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應記載下列事項：

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單位：股/%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 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稱	姓名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13年12月31日持有本公司流通 在外普通股股份之100.00%	108,800,000	100.00%	-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李其澧 李芳裕 李玲津 林盟弼 李芳信 梁啓銘 蔡士光 陳宏一 王叔榮

二、交易往來情形應記載下列事項：

(一)進(銷)貨交易

進、銷貨交易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情形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差異原因	應收(付)帳款、票據		逾期應收帳項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占總進(銷)貨之比率(%)	銷貨毛利	單價(元)	授信期間	單價(元)	授信期間		餘額	占總應收(付)帳款、票據之比率(%)	金額	處理方式	備抵呆帳金額	
銷貨	9	-	3	-	月結30天	-	-	註	-	-	-	-	-	-

註：銷貨交易價格係考量關係人所在地區市價及議定價格訂定之，交易條件與一般銷貨並無重大差異。

(二)財產交易

財產交易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交易類型 (取得或處分)	財產名稱	交易日期 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交付或付款條件	價款收付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為控制公司之原因	前次移轉資料				交易決定方式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或處分之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公司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處分	運輸設備	113/7/1	4,198	電匯	價款已收取	0	符合公司需求	-	-	-	-	董事會	依據市場行情議定	營運使用	無

(三)資金融通情形：無。

(四)資產租賃情形：

資產租賃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交易類型(出租或承租)	標的物		租賃期間	租賃性質	租金決定依據	收取(支付)方法	與一般租金水準之比較情形	本期租金總額	本期收付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名稱	座落地點								
出租	辦公室	台北市	111/9/1-114/8/31	營業租賃	租賃契約	電匯	無顯著差異	租金收入 1,080	租金皆已收取	無

(五)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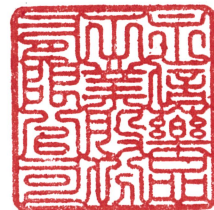
本公司民國113年度因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酬勞所產生之營業費用為7,132千元，截至民國113年12月31日，帳列其他應付款之餘額為7,132千元。

本公司民國113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因與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採連結稅制申報產生相關應付款項，截至民國113年12月31日，帳列其他應付款之餘額為74,777千元。

三、背書保證情形應記載下列事項：無。

四、其他對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李其澧



我們的使命 | 提供最佳的藥品，增進人類的健康



我們的願景 | 護衛健康 · 創造美麗 · 傳遞快樂